



中国石化
SINOPEC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股票代码 : 2386



創建世界領先

技術先導型

工程公司

2024
年度報告





重要提示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或「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及其董事(以下簡稱「董事」)保證本年度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個別及連帶責任。董事向文武先生、段雪先生因公務未能出席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以下簡稱「會議」)。董事向文武先生、段雪先生分別委託蔣德軍先生及葉政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表決。董事長蔣德軍先生、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新明先生、財務總監尹鳳兵先生和會計機構負責人王力輝女士保證本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簡稱「本報告期」)的財務報告已經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年度報告包括前瞻性陳述。除歷史事實陳述外，所有本公司預計或期待未來可能或即將發生的業務活動、事件或發展動態的陳述(包括但不限於預測、目標、估計及經營計劃)都屬於前瞻性陳述。受諸多可變因素的影響，未來的實際結果或發展趨勢可能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本年度報告中的前瞻性陳述為本公司於2025年3月14日作出，除非監管機構另有要求，本公司沒有義務或責任對該等前瞻性陳述進行更新。

本年度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語言刊發，在對兩種文本的說明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目錄

重要提示	1
目錄	3
公司簡介	4
公司基本情況	6
董事長致辭	8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14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8
業務回顧及展望	2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重大事項	52
公司治理	62
董事會報告	76
監事會報告	92
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96
財務會計報告	114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一家歷史悠久、具有較強國際競爭力的能源化工工程公司，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石油煉製、石油化工、芳烴、新型煤化工、無機化工、醫藥化工、清潔能源、儲運設施、環保節能等行業的整體解決方案，包括工程諮詢、技術許可、項目管理承包、協助融資、工程總承包以及設計、採購、施工安裝、大型設備吊裝和運輸、預試車和開車等全產業鏈服務。

本集團擁有兩位中國工程院院士以及近萬名各類高素質專業人才，在核心業務領域擁有和合作擁有先進的專利和專有技術。本集團已經在世界20多個國家和地區為客戶按時交付了數百個投資龐大、工藝複



雜、技術先進、質量優良的現代化工廠，與海內外的大型能源化工企業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積累了廣泛而穩定的客戶資源，並享有良好的行業影響力和社會聲譽。

未來，本集團將秉承「能源化工行業全產業鏈、全生命周期綜合服務商」的發展定位，立足能源化工工程建設行業，拓寬業務領域，延伸價值鏈，全面提升業務鏈安全、高效、綠色、低碳服務水平，為「創建世界領先技術先導型工程公司」的企業願景增添新的動能。



公司基本情況

法定名稱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

中石化煉化工程

英文名稱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英文簡稱

SINOPEC SEG

法定代表人

蔣德軍先生

授權代表

張新明先生

尹鳳兵先生

公司秘書

尹鳳兵先生

伍秀薇女士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67號1幢6-9層

辦公和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67號1幢6-9層

郵政編碼：100032

電話：+8610-5673-0525

網址：www.segroup.cn

電子郵件：seg.ir@sinopec.com

登載本年度報告的互聯網地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合交易所」或「香港聯交所」)指定的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網址：

<http://www.segroup.cn>

本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67號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

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H股：香港聯合交易所

股票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

股票代碼：2386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100007109349087

核數師名稱、辦公地址

中國境內：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22號泛利大廈1410

中國境外：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5樓

法律顧問名稱、辦公地址

中國境內：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號財富金融中心20層

中國香港：

中倫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中國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四樓

董事長致辭







董事長致辭



蔣德軍先生
董事長

尊敬的各位股東、各位朋友：

過去一年，面對日新月異的產業變革、複雜嚴峻的外部形勢和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本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積極推進市場開拓、全力優化生產經營、加速鍛造新質生產力，高質量發展呈現新氣象，向股東交出了一份滿意答卷：全年實現營業收入641.98億元、淨利潤24.74億元，圓滿完成各項生產經營任務和QHSE目標。綜合考慮本公司盈利水平和未來可持續發展需要，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208元，計入已經派發的中期股息，全年派息每股0.358元，派息率65%，全年派息金額為本公司上市以來新高。

本集團持續提升「工程服務、科技創新、資本運作」的價值創造能力，爭做「工程行業領軍者」和「資本市場優等生」。

一是協同推進本公司高質量發展和價值實現。我們將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發展的期待和對價值提升的關切擺在重要位置，通過更加透明的信息披露、更加主動的資本市場溝通，讓高質量發展成果更加凸顯。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派息率連續四年保持65%、派息金額實現持續增長，連續兩年開展股份回購，積極維護公司價值，致力於打造ESG績效領先企業，MSCI ESG評級提升至BB級，是中國工程行業最高且唯一一家獲得該評級的企業；圓滿完成回歸「港股通」目標，資本市場認同持續增進，本公司股價在去年大幅跑贏恒生指數和行業指數。二是以綜合服務能力打造全面市場競爭力。市場開發再獲歷史突破，新簽訂單總量連續三年保持兩位數增長，達到1,006.13億元，成功跨入千億俱樂部。海外新簽訂單在新市場、新品種、新領域屢獲突破，同比大幅增長79.6%，達到53.49億美元。訂單結構進一步優化，設計諮詢類新簽訂單超過48億元，同比增長16.1%，EPC類新簽訂單佔比超過70%，為本公司提升源頭競爭力打下良好基礎。三是加強精益管理全面提升經營創效水平。我們嚴格履約，更加注重項目質量、安全、進度和效益的多目標綜合管控，來自EPC和前端業務的收入規模穩步增長、佔比持續提升，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穩固項目盈利水平。高標準、高質量、高效率建設並交付了一批行業標桿項目，獲得業內高度評價，其中省部級質量獎9項、省部級設計獎9項、全國優秀焊接工程一等獎9項。四是持續推進科技創新打造高質量科技供給。全年技術開發、技術許可、技術轉化類合同額達到11億元，同比增長超30%，科研創效能力顯著提升；依托技術矩陣的逐步完善和協同發力，實現了多項專利技術出口的重大突破，躋身全球能源化工產業鏈核心技術的創新與競爭。

本集團將企業運營國際化作為核心發展目標，推動內部能力建設向高端邁進，打造與產業鏈夥伴融合共生產業生態。

一是全力構建「國際規則+中國效率」的海外運營模式。歷經七十餘載的發展與沉澱，本公司已孵化出一支經驗豐富、專業齊全、人員充足的高績效團隊，擁有覆蓋能源化工行業全產業鏈、全生命周期的工程服務能力。在近三十年的國際化耕耘中，本公司以開放心態博採眾長，在不斷適應「國際規則」的同時推動國內外標準的接軌，推進「國際規則」與「中國效率」的深度融合，以優質工程能力服務全球業主。二是積極發揮「技術+工程前端」和「項目低成本運作」兩種能力。本公司依托技術研發、工程轉化和工程設計的一體化協同創新優勢，持續打造高水平前端工程能力，加速進軍全球高端業務賽道。開展設計、採購、施工的全過程優化，大力推動先進工裝應用，深化境外本土化經營能力體系，推動境內外低成本中心建設，打造具有競爭力的低成本執行能力。三是建立與戰略客戶合作共贏的長期合作夥伴關係。採取「走出去」和「請進來」的方式，與大型國家石油公司等戰略客戶加強交流、加深互信，在全方位推介本集團產業鏈、技術鏈和工程服務優勢的同時，以更靠前、更廣泛的前期和前端服務獲得市場先發優勢。四是與產業鏈夥伴共建融合共享的業態環境。持續擴大「朋友圈」，推進與國際工程公司、核心供應商、戰略分包商的全面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加強在項目前期開發、全球供應鏈優化、項目執行等領域深度合作，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全球產業鏈體系。

本集團創新驅動打造未來競爭力，積極推動人工智能部署應用，引領工程建設行業新型工業化。

一是推動以企業需求為主導的產學研深度融合新範式。充分發揮項目集成創新和工程轉化優勢，圍繞「產業鏈」部署「創新鏈」，打造原創技術策源地。主動與上游研究機構、下游用戶深入對接，持續加大科技創新開放合作。與廣東工業大學共建「生物質利用聯合研究中心（木質素高值化利用）」，加快推動生物質利用系列技術開發和研究成果產業化應用，與中山大學共建「低碳聯合研究中心」，與清華大學、中國環境科學院、中科院上海有機所、中石化北化院和石科院等科研院所多個創新領域展開深度合作。二是聚焦行業發展需求精準佈局研發投入。在高端碳材料、低成本油轉化、高價值油轉特、綠色低碳和新能源領域加大投入，促進成果轉化應用，推動行業高端化、綠色化發展；加快低空經濟、機器人、汽車輕量化等高端材料領域的研發佈局。三是積極推動「引領工程建設行業新型工業化」專項課題研究。在標準化精益設計、一體化協同、工廠化智造、信息化管理、數字化交付、智能化運維、機器人替代等方面取得階段性成果。開展設計優化實踐競賽和可施工性研究，建立設計施工一體化協同的規範和體系，初見成效。大力實施「以機代人」，推進以焊接機器人和智能化焊接裝備為代表的先進工裝的研發和應用，努力實現規模效應的降本增效。四是快速響應「人工智能+」為行業發展注入智慧基因。探索「AI for Science, AI for Design, AI for Engineering, AI for Operation」的深度應用，努力推動生產方式變革。在工程研發領域，推動人工智能對技術變革和優化升級的全方位賦能，構建科學研究新範式，充分釋放數智化的倍增效應。在工程設計領域，開展智能化設計(AI)專項課題研究，推動人工智能、大數據技術在工程設計領域的創新應用，構建知識圖譜賦能設計效率提升，探索由傳統設計向生成式設計轉變。在工程建設領域，嘗試人工智能對全生命周期工程建設方案優化，壓縮方案迭代周期，優化施工調度安排，提升整體建設效率。

展望未來，外部環境的「時」與「勢」都在發生着深刻變化，全球變局、產業重構、科技革命奔湧而至，正交織成為更加複雜嚴峻的挑戰，但破局之機恰在風高浪急之處，挑戰之下也正孕育着新的機遇。中國能源化工產業的轉型步伐明顯加快，本公司全產業鏈、全生命周期的服務優勢必將大有可為；全球能源化工產業各路玩家千帆競發，長周期資本開支將為本公司國際化經營帶來增量沃土；人工智能正在催化社會經濟各個領域、各個環節的深刻變革，工程研發、工程設計、工程建設與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將帶來顛覆性的價值機遇。

站在「十四五」收官與「十五五」啟航的交匯點，我們將繼續堅持「強化戰略引領和統籌一體化、夯實傳統主業優勢、持續推進科技創新、引領工程行業新型工業化、推進工程企業運營國際化、實現上市公司價值創造多元化」的高質量發展基本思路，堅定不移邁向世界一流。下一步，我們將全力以赴統籌好發展與安全的關係，守牢「質量、安全、環保、合規、穩定、廉潔」六大底線，將風險管理嵌入企業生產經營的各個環節，通過精益管理提升全過程風險防控能力。我們將努力讓國際化運營成為公司高質量發展的新增長極，進一步推動「國際規則+中國效率」的雙輪驅動，進一步強化「技術+工程前端」和「項目低成本運作」兩種能力，切實防控重大風險，努力實現海外項目「拿得到、幹得好、有效益」。我們加速構建新型工業化標桿，引領產業革新之路，通過「一體化協同、科技創新、數智轉型、工業智造、綠色低碳」賦能工程建設行業。相較於其他建築工程類企業，本公司擁有得天獨厚的人才優勢 – 結構合理、人員精簡，我們將積極擁抱AI革命，把握歷史機遇，建立人機協作新流程、培養「AI+」復合人才，力爭人均產值與邊際效益的倍增突破，推動本公司生產經營實現量效跨越式增長。

各位朋友，初心如磐，征途如虹。我們將進一步發揮本公司全產業鏈一體化優勢、市場優勢、品牌優勢、技術優勢和人才優勢，推動本公司更高質量發展，堅定不移邁向世界一流，實現股東價值、客戶價值、社會價值和員工價值的共同提升！

蔣德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14日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和指標摘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本報告期末 比2023年度 期末增減(%)
非流動資產	8,047,601	8,367,719	8,279,486	7,980,573	7,409,911	(3.8)
流動資產	73,465,738	72,722,013	70,558,130	64,937,676	64,055,416	1.0
流動負債	47,854,044	48,021,496	46,568,057	41,370,338	40,672,278	(0.3)
非流動負債	2,077,810	2,151,213	2,170,138	2,430,602	2,537,011	(3.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31,512,063	30,858,361	30,046,432	29,112,086	28,251,172	2.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7.17	6.98	6.79	6.58	6.38	2.1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報告期比 2023年同期 增減(%)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64,198,210	56,353,293	53,028,139	57,759,590	52,352,584	13.9
毛利	5,336,500	5,640,699	5,612,325	6,468,189	5,714,072	(5.4)
經營利潤	1,715,213	1,742,527	1,810,813	1,701,898	2,204,379	(1.6)
稅前利潤	2,851,913	2,774,987	2,762,276	2,592,407	3,010,562	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465,727	2,336,743	2,285,103	2,123,590	2,381,905	5.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56	0.53	0.52	0.48	0.54	5.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	(2,210,914)	2,536,857	6,809,048	2,943,228	2,956,836	-
每股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元)	(0.50)	0.57	1.54	0.66	0.67	-

* 註：本年度報告中的比較數據已重列，是基於本年度報告的財務報告附註41所述，由於2024年收購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視為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毛利率(%)	8.3	10.0	10.6	11.2	10.9
淨利潤率(%)	3.9	4.2	4.3	3.7	4.6
資產回報率(%) ⁽¹⁾	3.0	2.9	3.0	2.9	3.4
權益回報率(%) ⁽²⁾	7.8	7.6	7.6	7.3	8.4
投入資本回報率(%) ⁽³⁾	7.9	7.7	7.8	7.5	8.6

項目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⁴⁾	61.3	61.9	61.8	60.1	60.5

- (1) 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利潤}}{(\text{期初總資產} + \text{期末總資產}) / 2}$$
- (2) 權益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利潤}}{\text{期末總權益}}$$
- (3) 投入資本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息稅前收益EBIT} \times (1 - \text{實際所得稅率})}{\text{期末付息債項} - \text{信用借款} + \text{期末總權益}}$$
- (4) 資產負債率 =
$$\frac{\text{年末總負債}}{\text{年末總資產}}$$

股本變動 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於2023年12月31日		本報告期內變動增減(+,-)			於2024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內資股	2,967,200,000	67.15	-	-	-	2,967,200,000	67.47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1,451,343,500	32.85	-	-20,662,500	-	1,430,681,000	32.53
股份總數	4,418,543,500	100.00	-	-	-	4,397,881,000	100.00

2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股東總數為874戶。截至2025年3月14日，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數量已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規定。

(1)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本報告期內增減(+,-)	本報告期末持有的內資股數量	本報告期末持有的H股數量	本報告期末所佔比例	
				佔總股本(%)	佔類別股(%)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¹⁾	-219,980,000	2,747,220,000	-	62.47	92.59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6,356,000	-	1,426,176,780	32.43	99.69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²⁾	+219,980,000	219,980,000	-	5.00	7.41
HUI MO CHEE	-	-	870,000	0.02	0.06
HUI SIU SHUN WAN	-	-	450,000	0.01	0.03
WONG CHOK SHUN	-	-	300,000	0.01	0.02
WONG CHUI CHUNG	-	-	295,000	0.01	0.02
WONG SIU JUNK	-	-	200,000	0.00	0.01
WONG CHUI CHUNG	+195,500	-	195,500	0.00	0.01
LAM YICK KEUNG GEORGE	+150,000	-	150,000	0.00	0.01
上述股東關連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十大股東之間存在關連關係或一致行動				

(2)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資料

根據透過在線權益披露系統提交的存盤通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期末，就董事會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監事(以下簡稱「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股身份	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權益的股份數量(股)	佔本公司同一類別股本的比例(%) ⁽⁵⁾	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 ⁽⁶⁾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2,747,220,000 (L)	92.59 (L)	62.47 (L)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²⁾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19,980,000 (L)	7.41 (L)	5.00 (L)
FMR LLC ⁽³⁾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46,096,410 (L)	10.21 (L)	3.32 (L)
Fidelity Investment Trust ⁽⁴⁾	H股	實益擁有人	73,184,819 (L)	5.12 (L)	1.66 (L)

註：(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

- (1)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石化集團」)直接及／或間接持有2,747,22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股本的92.59%及總股本約62.47%。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石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直接持有59,344,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股本的2.00%及總股本約1.3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石化集團亦因而被視為在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資料乃根據中國石化集團於2024年11月1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2)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石油集團」)直接持有219,98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股本的7.41%及總股本約5.00%。資料乃根據中國石油集團於2024年11月1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3) 資料乃根據FMR LLC於2023年11月23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4) 資料乃根據Fidelity Investment Trust於2023年11月23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5) 以本公司截止本報告期末已發行內資股2,967,200,000股或H股1,430,681,000股為基準計算。
- (6) 以本公司截止本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總數4,397,881,000股為基準計算。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及展望



張新明先生
執行董事、總經理

1 業務回顧

(1) 經營環境

2024年，中國境內能源化工產業向着高端化、綠色化、智能化方向加速轉型，能源化工產業工程建設投資強度穩步增長。高端新材料、低成本油轉化、高價值油轉特、工藝優化升級、用能設備更新換代等投資為本集團的主業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撐；新能源與傳統能源融合互促，節能減排和碳資源利用市場蓬勃發展，以及人工智能的突破性發展都為能源化工行業的提質增效源源不斷注入新的動能。

從全球範圍來看，能源化工產業呈現一體化、集群化、高端化、綠色化和多元化的趨勢，旺盛的資本開支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了更多機遇。中東海灣地區是油氣及煉化產能擴張的最大區域市場；中亞地區與中國在產能、資金、工程技術等方面互補性較強，石油化工和天然氣化工的投資也更趨積極；東南亞地區油氣及煉化產業步入景氣周期，天然氣、LNG及大型化工綜合體投資或將迎來新一輪繁榮期；非洲地區的產能擴張和拉美地區的高端化轉型也都具有較大市場潛力。

整體來看，雖然市場競爭更趨激烈，但境內外市場的新變化也為公司未來業務的拓展留下了潛力空間。

(2) 生產經營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為人民幣641.98億元，同比增長13.9%；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4.66億元，同比增長5.5%。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四個分部：(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2)工程總承包；(3)施工；和(4)設備製造。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所示期間的各自收入金額以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在內部抵銷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4,160,134	5.9	3,822,158	6.2	8.8
工程總承包	37,998,934	54.1	32,119,890	51.8	18.3
施工	27,275,502	38.9	25,278,988	40.8	7.9
設備製造	745,897	1.1	731,149	1.2	2.0
小計	70,180,467	100.0	61,952,185	100.0	13.3
內部抵銷後合計 ⁽¹⁾	64,198,210	不適用	56,353,293	不適用	13.9

附註：

- (1) 內部抵銷後合計指在扣除各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影響而作出內部抵銷後各業務分部的收入總額。內部抵銷主要來自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工程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向工程總承包分部提供的分部間銷售。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1,006.13億元，同比增長25.4%。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1,726.77億元，相較2024年全年收入人民幣641.98億元實現覆蓋2.69倍。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新簽合同及未完成合同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12個月期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12個月期間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新簽合同	100,612,561	80,251,717	25.4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未完成合同	172,676,580	136,262,230	26.7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0.21億元，同比下降4.4%。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用於合同能源管理、專業化施工設備、大型起重運輸裝備和專業化施工設備購置、戰新產業項目、信息化建設、辦公設施及其他輔助配套建設等。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情況：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資本開支	1,020,960	1,067,534	(4.4)

(3) 業務亮點

QHSE績效保持良好態勢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境內外執行項目1,596個，現場日均用工超10萬人。截至本報告期末，累計安全人工時3.8億，全年未發生上報安全、質量、環保事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提升項目QHSE管控水平，管理體系運行有效。全面推進「三基」工作安全標準化班組示範建設，開展班組長和分包商三類關鍵管理人員持證上崗，完成戰略分包商的全覆蓋培訓。推動「安全口袋書」應用，建立設計、技術、質量、安全員的全員崗位練兵和業務競賽機制，基層安全員和各專業質檢員練兵成績分別提升22%、36%。實施「危大工程」信息化管控，開展設計質量和實體質量檢查，加強過程考核，推動事故處理向事前預防轉變。圍繞降碳、減污、提效、增綠四大目標，開展綠色企業第二階段行動，成立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控與綠色修復重點實驗室，全面推動VOC及粉塵等治理。編製綠色生態設計指南，強化建設項目能源環境源頭管控，促進建設項目本質節能環保。

本報告期內，由本集團設計並建設的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項目再獲業主頒發的「全球項目安全總裁獎」。

市場開發量質齊增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1,006.13億元，首破千億大關，再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25.4%。其中，境內新簽訂合同額約人民幣621.02億元，同比增長5.6%；境外新簽訂合同量約53.49億美元，同比增長79.6%。

在境內市場，本集團充分發揮全產業鏈優勢，在夯實傳統業務優勢基本盤的基礎上，在新技術、新材料、新能源等戰略新興領域實現進一步增長。本報告期內，簽訂包括百萬噸級乙烯、百萬噸級芳烴、聚丙烯和第三代DMTO(DMTO-III)的技術許可合同；簽訂國家能源集團煤化工、中海殼牌惠州三期乙烯、中海殼牌惠州聚碳酸酯以及亞通化學和浙江石化等一批高端新材料項目的工程設計合同；並簽訂了一大批煉化一體化、煉油改造升級、新型煤化工和新材料等領域的EPC總承包合同。

本報告期內，境內新簽代表性合同包括北方華錦聯合石化精細化工及原料工程項目(以下簡稱「華錦項目」)部分裝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合計約人民幣63.64億元；中沙石化福建古雷乙烯及下游深加工聯合體項目(以下簡稱「芒果乙烯項目」)部分裝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合計約人民幣61.64億元；聯泓格潤(山東)新能源材料和生物可降解材料一體化項目(以下簡稱「聯泓新材料項目」)部分裝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合計約人民幣35.36億元；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項目(以下簡稱「中煤榆林煤化工項目」)部分裝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總計約為人民幣31.17億元；中石化寧波鎮海煉化聚烯烴彈性體(POE)裝置(以下簡稱「鎮海煉化POE項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11.60億元；中石化英力士天津南港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產業集群聚烯烴彈性體(POE)裝置(以下簡稱「天津南港POE項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8.82億元。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戰略新興業務領域新簽合同金額同比大幅增長63%。其中，來自清潔能源／新能源領域合同37個，新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1億元；來自新材料、新技術等新興領域合同209個，新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124億元。

在境外市場，本集團加大與國際同業夥伴強強聯合，加強與戰略客戶的高層互訪和推介交流，海外市場開發持續做強做大做優。本報告期內，簽訂沙特阿美Ras Tanura海島蒸汽處理設施項目PMC合同，實現境外PMC業務歷史性突破；中標系列技術轉讓合同，聚烯烴及芳烴技術走出去實現重大突破；中標哈薩克斯坦銅業硫酸項目基礎設計、摩洛哥磷石膏項目和南非煤制甲醇／航空煤油項目可研等合同，在新市場、新領域再獲突破。

本報告期內，境外新簽代表性合同包括哈薩克斯坦Silleno石化綜合體項目之乙烷裂解項目(以下簡稱「哈薩克斯坦Silleno項目」)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約12.50億美元；沙特阿美Jafurah天然氣擴建III期項目(以下簡稱「沙特Jafurah三期項目」)氣體壓縮(GCP)EPC總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約9.00億美元；沙特礦業公司北部硫磷化工三期項目(以下簡稱「沙特北部硫磷化工項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額約3.63億美元；阿聯酋ADNOC MERAM乙烷回收項目機電儀安裝工程(以下簡稱「阿聯酋乙烷回收項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額約2.15億美元。

項目執行能力持續提升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高質量推進在手項目建設，組織重點項目實施計劃評審，加強項目全過程管控，做好項目里程碑考核，強化合同變更和過程結算管理，有效防範經營風險。持續開展設計優化專項工作，以華錦、鎮海、沙特Amiral等項目試點開展設計優化專項工作，共完成148項設計優化課題；進一步推廣設計與施工一體化融合工作經驗，提高設計和施工效率。強化戰略分包商培育，分包資源執行能力和項目質量有效提高。積極籌備境外區域項目低成本運營中心和資源分配中心，持續提升境外項目人力資源屬地化管理能力，針對性開展境外項目採購管理提升專項工作，啟動境外採購資源管理平台建設，進一步降本增效。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在執行項目情況：

鎮海煉化煉油和高端合成新材料項目(EPC)(以下簡稱「鎮海基地二期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3年4月14日、2023年2月24日、2022年10月14日發佈的公告和於2023年3月19日發佈的2022年度報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建成中交，正式轉入投料試車階段，標誌着中國最大石化產業基地落成。

中石油吉化轉型升級項目(EPC)(以下簡稱「吉化轉型升級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3年4月14日發佈的公告和於2023年3月19日發佈的2022年度報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施工收尾階段，總體進度逾九成，接近中交。

龍口LNG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2年2月24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施工收尾階段，總體進度逾九成。

華錦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8月18日發佈的2024年中期報告和於2024年4月15日、2024年2月26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設備鋼結構安裝階段，總體進度逾三成。

芒果乙烯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8月18日發佈的2024年中期報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設備鋼結構安裝及管道預制階段，總體進度逾四成。

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項目(B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1年4月12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建成中交，本集團先後獲得2次「埃克森美孚全球項目安全總裁獎」。

沙特阿美原油輸送泵站升級改造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0年4月16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基本完成，處於收尾階段，總體進度逾九成。

阿爾及利亞LNG/MTBE(EPC)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2年4月19日發佈的公告和於2023年3月19日發佈的2022年度報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採購工作基本完成，目前處於施工高峰階段，總體進度逾五成。

哈薩克斯坦Silleno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9月22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設計及採購階段，總體進度逾一成。

沙特Riyas NGL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2月26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階段接近尾聲，正在進入施工階段，總體進度逾兩成。

沙特AMIRAL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3年6月27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工作已基本完成，目前處於土建施工階段，總體進度逾三成。

沙特Jafurah三期項目(EPC)：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8月18日發佈的2024年中期報告。該項目於2024年6月簽訂合同，目前正在開展設計、採購工作，總體進度逾一成。

埃克森美孚新加坡CRISP一體化項目(C)：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基本完成，處於收尾階段，總體進度逾九成。

註：「EPC」指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合同，「BEPC」指基礎設計、詳細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合同，「C」指施工總承包合同。

技術先導穩步推進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各類技術開發合同額合計達人民幣6億元，同比增長超50%；新簽技術許可和技術轉化類合同額合計達人民幣5億元，同比增長超20%。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專利申請762件，其中發明專利佔比達76.6%；新增授權專利384件，其中發明專利佔比52.3%。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有效專利達4,589件，其中發明專利佔比達50.6%，專利數量不斷增長，專利質量持續優化。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科技創新及工程建設領域榮獲省部級及以上各類科技進步類獎項共計70項(次)，其中「長壽命大型乙烯裂解反應器設計製造與維護技術」獲國家級科技進步二等獎，「高酸性氣田長周期安全生產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獲得中國石化科技進步一等獎，「原油催化裂解生產化學品(CCPP)技術開發與應用」獲得中國石化技術發明二等獎；國家級優秀設計銅獎2項；國家級優質工程獎2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聚力攻堅關鍵核心技術，共承擔31項國家級課題、33項集團公司重點攻關項目和16項集團公司重大專項。

引領新型工業化

本集團立足發展新質生產力，圍繞創新性和實用性打造核心競爭力。主動適應並積極引領工程建設行業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推動設計、建造、施工、運維協同，加快資源消耗低、環境污染少的先進技術應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動「引領工程建設行業新型工業化」12個專項課題研究，在標準化精益設計、一體化協同、工廠化智造、信息化管理、數字化交付、智能化運維、機器人替代等方面取得階段性成果。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優化整合公司管理體系和管理流程，搭建統一完整的信息化應用構架2.0。系統性整合工程項目全生命周期活動，實現工程建設全生命周期價值最大化。進一步完善「數據+平台+應用」信息化部署，統籌開展運營管理、項目管理、智慧工地等數據貫通和業務流程標準化工作。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率先開展人工智能(AI)設計課題研究，探索由傳統設計向生成式設計轉變。持續加強「機器代工」研究成果轉化應用，持續推進自動焊機器人、智能化焊接示範生產線等施工技術及高效工裝的研發和應用，有效降低成本、提升效率。發揮大數據和技術專家兩種作用，牽頭組織實施31家煉化企業的數字管網建設，加快推進智能運維項目開發。統籌推進工業互聯網+設備、國產化三維工廠設計軟件、設計施工領域智能化項目。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設計仿真工業軟件適配驗證通過國家驗收。

激活人才效能

本集團把員工作為企業發展的主體力量。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深入實施「人才強企」發展戰略，以更寬視野、更大力度推進人才工作。聚焦選幹部配班子，突出選賢任能，幹部隊伍能力不斷提升。聚焦建隊伍聚人才，優化細化「引才育才勵才」舉措，開展社會用工骨幹引進試點工作，持續健全專家管理制度體系，完善職位管理辦法，加強各層級技術技能人才和現場管理班組長培訓培養。聚焦深化改革，全面實施各級管理人員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激發企業高質量發展動能。

2 業務展望

2025年，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不利影響可能會持續，但伴隨着中國政府一攬子增量政策的出台，社會信心顯著提振，經濟向好發展的積極因素正在積累，也給本集團生產經營創造了良好局面。

2025年，本集團將根據董事會的工作安排，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的總基調，持續推動「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力爭高質量完成全年生產經營目標。根據行業發展趨勢，結合生產經營實際，本集團制定的2025年新签合同額目標為：境內人民幣630億元，境外50億美元。圍繞全年目標，本集團將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以更大力度做好市場開發，實現合同數量和質量的有效提升。在國內，鞏固好傳統領域領先地位，加強對戰略客戶的整體開發和戰略合作，擴大客戶群；把握好能源轉型升級和戰新產業發展帶來的新機遇，和新材料、高端材料需求增長帶來的新商機，向多領域綜合服務商邁進。在海外，以更加開放的心態擴大朋友圈，鞏固深化重點客戶及合作夥伴關係，持續擴大海外市場規模、擴大國際業務收入規模；抓住區域產能擴張契機，做大做強中東、中亞區域市場基本盤，持續深耕非洲、東南亞和美洲市場，加強市場培育和多元化拓展；堅持高端前端業務引領，更廣泛參與高端技術和前端工程項目。

二是以更大力度做好項目管理，推動盈利質量提升。加強項目全過程風險管控，持續提升合同履約能力，做好成本管控，完善進度、收入、成本計劃以及合同變更和過程結算管理。加大境內外人力及資源投入，抓好項目整體策劃管理，推動境外低成本運營中心建設，高效率、高質量完成項目建設，實現股東、客戶、社會和員工價值的共同提升。充分發揮一體化全產業鏈優勢，抓好設計、採購、施工全過程優化，加快設計優化和可施工性等研究成果的推廣應用，提升全鏈條盈利能力。從源頭完善風險識別和管控，深化QHSE管理體系建設，強化全流程過程監管和全員素質能力提升，築牢公司綠色、環保、安全的發展根基。

三是以更大力度做好科技創新，打造發展新動能與新優勢。做好全產業鏈競爭性分析，對照行業轉型升級需求，優化佈局，加強開放合作、深化產學研協同，推進公司產業鏈的強鏈、補鏈、延鏈。聚焦高端化、綠色化發展，加快新能源、新材料項目集成創新與工程轉化，為傳統產業的提質增效和新興產業的效益發展注入創新動力。深化「機器代工」研究成果轉化應用，大力實施「以機代人」，不斷推進施工管理效能的提升。積極運用數字技術、綠色技術改造提升傳統產業、佈局未來產業，全鏈條推進技術攻關和場景應用，讓AI技術賦能公司業務的優化升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年度報告所列之本集團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同時閱讀。以下涉及的部分財務數據如無特別說明，則摘自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過審計的財務報表。

1 綜合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本集團所示年度合併綜合收益及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64,198,210	100.0	56,353,293	100.0	13.9
銷售成本	(58,861,710)	(91.7)	(50,712,594)	(90.0)	16.1
毛利	5,336,500	8.3	5,640,699	10.0	(5.4)
其他收入	248,215	0.4	24,725	0.0	903.9
銷售及營銷開支	(177,818)	(0.3)	(188,759)	(0.3)	(5.8)
行政開支	(1,343,756)	(2.1)	(1,355,457)	(2.4)	(0.9)
研發成本	(2,515,106)	(3.9)	(2,211,106)	(3.9)	13.7
其他營運收入／(開支)	13,609	0.0	(207,019)	(0.4)	-
其他收益 – 淨額	153,569	0.2	39,444	0.1	289.3
經營利潤	1,715,213	2.7	1,742,527	3.1	(1.6)
財務收入	1,199,790	1.9	1,091,649	1.9	9.9
財務費用	(68,008)	(0.1)	(72,331)	(0.1)	(6.0)
財務收入 – 淨額	1,131,782	1.8	1,019,318	1.8	11.0
分佔合營安排(虧損)／利潤	60	0.0	178	0.0	(66.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4,858	0.0	12,964	0.0	(62.5)
稅前利潤	2,851,913	4.4	2,774,987	4.9	2.8
所得稅開支	(378,187)	(0.6)	(430,880)	(0.8)	(12.2)
年內利潤	2,473,726	3.9	2,344,107	4.2	5.5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為人民幣641.98億元，同比增長13.9%，主要是華錦項目、吉化轉型升級項目、芒果乙烯項目和鎮海基地二期項目等陸續進入建設高峰階段，收入同比增長。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88.62億元，同比增長16.1%，主要原因是隨收入增長，相應的材料、設備等分包成本增長。

(3)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53.37億元，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10.0%下降至8.3%，主要是市場競爭加劇，項目盈利收窄。

(4)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48億元，同比增長903.9%，主要原因是受部分外幣匯率波動，本報告期匯兌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5)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78億元，同比下降5.8%，主要是本報告期加大支出管控，費用下降。

(6)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3.44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7)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5.15億元，同比上升13.7%，主要是本報告期加大重點科研項目關鍵核心技術研發投入所致。

(8) 其他營運收入／（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營運收入為人民幣0.14億元，主要原因是減值撥備轉回所致。

(9) 其他收益 – 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54億元，同比增長289.3%，主要是閒置資產盤活和科開公司股權處置收益所得。

(10)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7.15億元，同比下降1.6%。

(11) 財務收入 – 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1.32億元，同比上升11.0%，主要是外幣存款規模和利率增長影響，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12)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78億元，同比下降12.2%。實際所得稅稅率13.3%，實際所得稅率變動主要由於不同稅率的若干附屬公司利潤波動所致。

(13)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為人民幣24.74億元，同比增長5.5%。

2 分業務板塊業績討論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板塊於所示期間的分部收入、毛利、毛利率、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分部收入		分部毛利		分部毛利率		分部經營利潤		分部經營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4,160,134	3,822,158	1,268,740	1,152,040	30.5	30.1	236,970	293,322	5.7	7.7
工程總承包	37,998,934	32,119,890	2,726,396	2,700,093	7.2	8.4	1,046,971	1,023,283	2.8	3.2
施工	27,275,502	25,278,988	1,301,095	1,735,247	4.8	6.9	221,829	403,850	0.8	1.6
設備製造	745,897	731,149	40,269	53,319	5.4	7.3	9,880	7,950	1.3	1.1
未分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9,563	14,122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70,180,467	61,952,185	5,336,500	5,640,699	不適用	不適用	1,715,213	1,742,527	不適用	不適用
內部抵消後合計 ⁽³⁾	64,198,210	56,353,293	5,336,500	5,640,699	8.3 ⁽¹⁾	10.0 ⁽¹⁾	1,715,213	1,742,527	2.7 ⁽²⁾	3.1 ⁽²⁾

附註：

- 毛利率合計根據總毛利除以總收入計算，總收入為各業務分部經內部抵銷後產生的總收入。
- 分部經營利潤率合計根據總分部經營利潤除以總收入計算，總收入為各業務分部經內部抵銷後產生的總收入。
- 內部抵銷主要因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工程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對工程總承包分部作出的內部銷售而產生。有關分部間銷售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告附註7。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本集團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4,160,134	100.0	3,822,158	100.0
銷售成本	(2,891,394)	(69.5)	(2,670,118)	(69.9)
毛利	1,268,740	30.5	1,152,040	30.1
銷售及營銷開支	(47,204)	(1.1)	(49,023)	(1.3)
行政開支	(235,184)	(5.7)	(254,195)	(6.7)
研發成本	(673,193)	(16.2)	(555,004)	(14.5)
其他收支	(76,189)	(1.8)	(496)	(0.0)
經營利潤	236,970	5.7	293,322	7.7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收入為人民幣41.60億元，同比增長8.8%，主要是前端類業務量增加所致。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8.91億元，同比增長8.3%，主要是隨業務量增加相應成本增加。

(3) 毛利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毛利為人民幣12.69億元，同比增長10.1%，毛利率由上年同期30.1%增長至30.5%。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報告期內，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47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5) 行政開支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大支出管控，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35億元，同比下降7.5%。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為人民幣6.73億元，同比增長21.3%，主要是優化研發投向，聚焦油轉化、油轉特、綠色低碳、新能源及高端新材料方向，研發投入增加。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影響，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37億元，同比下降19.2%。

工程總承包業務

本集團工程總承包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37,998,934	100.0	32,119,890	100.0
銷售成本	(35,272,538)	(92.8)	(29,419,797)	(91.6)
毛利	2,726,396	7.2	2,700,093	8.4
銷售及營銷開支	(77,338)	(0.2)	(84,237)	(0.3)
行政開支	(481,671)	(1.3)	(503,162)	(1.6)
研發成本	(1,187,187)	(3.1)	(1,031,543)	(3.2)
其他收支	66,771	0.2	(57,868)	(0.2)
經營利潤	1,046,971	2.8	1,023,283	3.2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收入為人民幣379.99億元，同比增長18.3%，主要得益於華錦項目、吉化轉型升級項目、芒果乙烯項目等大型總承包項目進入建設高峰期。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52.73億元，同比增長19.9%。主要是隨業務量增加，相應的採購、分包等成本增加。

(3) 毛利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毛利為人民幣27.2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26億元；毛利率7.2%，同比下降1.2個百分點。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大支出管控，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77億元，同比下降8.2%。

(5) 行政開支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大支出管控，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82億元，同比下降4.3%。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為人民幣11.87億元，同比增長15.1%，主要是聚焦油轉化、油轉特、綠色低碳、新能源及高端新材料方向，研發投入增加。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影響，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0.47億元，同比增長2.3%。

施工業務

本集團施工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27,275,502	100.0	25,278,988	100.0
銷售成本	(25,974,407)	(95.2)	(23,543,741)	(93.1)
毛利	1,301,095	4.8	1,735,247	6.9
銷售及營銷開支	(49,846)	(0.2)	(53,183)	(0.2)
行政開支	(576,582)	(2.1)	(581,207)	(2.3)
研發成本	(690,862)	(2.5)	(596,161)	(2.4)
其他收支	238,024	0.9	(100,846)	(0.4)
經營利潤	221,829	0.8	403,850	1.6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收入為人民幣272.76億元，同比增長7.9%，主要是新加坡CRISP項目及沙特項目群等大型施工項目處於施工高峰階段。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59.74億元，同比增長10.3%，主要是隨收入增長相應的成本增長所致。

(3) 毛利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毛利為人民幣13.01億元，毛利率為4.8%，主要受分包勞務及人工成本上升影響，施工業務毛利總額及毛利率同比下降。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大支出管控，施工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50億元，同比下降6.3%。

(5) 行政開支

本報告期內，施工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77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為人民幣6.91億元，同比增長15.9%，主要是聚焦以焊接機器人和智能化焊接裝備為代表的先進工裝的研發和應用，研發投入增加。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影響，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22億元，同比下降45.1%。

設備製造業務

本集團設備製造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745,897	100.0	731,149	100.0
銷售成本	(705,628)	(94.6)	(677,830)	(92.7)
毛利	40,269	5.4	53,319	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3,429)	(0.5)	(2,315)	(0.3)
行政開支	(22,202)	(3.0)	(14,295)	(2.0)
研發成本	(25,698)	(3.4)	(28,399)	(3.9)
其他收支	20,940	2.8	(360)	(0.0)
經營利潤	9,880	1.3	7,950	1.1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收入為人民幣7.46億元，同比增長2.0%。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06億元，同比增長4.1%，主要是原材料費用增加所致。

(3) 毛利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毛利為人民幣0.40億元；毛利率為5.4%，同比下降1.9個百分點。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03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5)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為人民幣0.22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為人民幣0.26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影響，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0.10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3 按其他分類業績討論

按本集團客戶所在不同行業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煉油	11,496,308	17.9	6,773,150	12.0	69.7
石油化工	40,249,649	62.7	34,735,603	61.6	15.9
新型煤化工	1,077,919	1.7	556,553	1.0	93.7
儲運及其他	11,374,334	17.7	14,287,987	25.4	(20.4)
合計	64,198,210	100.0	56,353,293	100.0	13.9

本報告期內，由於華錦項目、芒果乙烯項目和沙特項目群等陸續進入建設高峰，收入貢獻增加，本集團來自石油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402.50億元，同比增長15.9%。由於華錦項目和沙特項目群中煉油部分收入貢獻增加，來自煉油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14.96億元，同比增長69.7%。由於聯泓新材料項目、中煤榆林煤化工項目等收入貢獻增加，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0.78億元，同比增長93.7%。由於以天津LNG(二期)項目、山東LNG(三期)項目等為代表的儲運項目完成交付，收入貢獻減少，來自儲運及其他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13.74億元，同比下降20.4%。

按本集團客戶所在不同地區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53,436,344	83.2	50,732,753	90.0	5.3
海外	10,761,866	16.8	5,620,540	10.0	91.5
合計	64,198,210	100.0	56,353,293	100.0	13.9

按本集團為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24,223,627	37.7	31,997,110	56.8	(24.3)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39,974,583	62.3	24,356,183	43.2	64.1
合計	64,198,210	100.0	56,353,293	100.0	13.9

4 未完成合同及新合同價值討論

未完成合同量是指本集團根據未完成合同在特定日期估計的尚待完成的工程合同總價值減估計增值稅及本集團假設會按照有關合同的條款全面履行合同而得出。未完成合同量並不是公認會計準則所界定的度量方式。這些合同如果被本集團的客戶修訂、終止或中止，會對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直接產生實質性影響。本集團未完成項目的期限還可能因為各種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延長，導致這些項目保留在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內的時間延長，超出最初的預計時間。

下表所列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未完成合同量的總值明細：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12,280,789	11,452,408	7.2
工程總承包	129,104,922	96,302,360	34.1
施工	28,792,516	26,649,189	8.0
設備製造	2,498,353	1,858,273	34.4
合計	172,676,580	136,262,230	26.7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的總值明細：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煉油	30,426,712	27,195,578	11.9
石油化工	84,004,588	71,961,444	16.1
新型煤化工	13,296,031	1,939,729	585.5
儲運及其他	44,949,248	35,165,480	29.2
合計	172,676,579	136,262,230	26.7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地域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的總值明細：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108,375,177	99,709,056	8.7
海外	64,301,402	36,553,174	75.9
合計	172,676,579	136,262,230	26.7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及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的總值明細：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67,003,528	53,258,736	25.8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105,673,052	83,003,494	27.3
合計	172,676,580	136,262,230	26.7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1,726.77億元，較2023年12月31日1,362.62億元增長26.7%，相較2024年全年收入人民幣641.98億元實現覆蓋2.69倍。

下表所列為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訂立的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4,802,410	4,136,226	16.1
工程總承包	70,801,497	51,710,336	36.9
施工	23,990,493	23,481,092	2.2
設備製造	1,018,161	924,063	10.2
合計	100,612,561	80,251,717	25.4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煉油	14,727,443	16,189,721	(9.0)
石油化工	52,292,794	46,085,389	13.5
新型煤化工	12,434,222	392,225	3070.2
儲運及其他	21,158,102	17,584,382	20.3
合計	100,612,561	80,251,717	25.4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地域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2,102,466	58,805,078	5.6
海外	38,510,095	21,446,639	79.6
合計	100,612,561	80,251,717	25.4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37,968,420	21,999,001	72.6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62,644,141	58,252,716	7.5
合計	100,612,561	80,251,717	25.4

本報告期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1,006.31億元，同比增長25.4%。

5 資產、負債、權益及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活動，而資金主要用途為營運支出、資本開支及分紅派息。

(1) 資產、負債及權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變化金額
總資產	81,513,339	81,089,732	423,607
流動資產	73,465,738	72,722,013	743,725
非流動資產	8,047,601	8,367,719	(320,118)
總負債	49,931,854	50,172,709	(240,855)
流動負債	47,854,044	48,021,496	(167,452)
非流動負債	2,077,810	2,151,213	(73,403)
淨資產	31,581,485	30,917,023	664,462
股本	4,397,881	4,418,544	(20,663)
儲備	27,114,182	26,439,817	674,36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31,512,063	30,858,361	653,702
非控股權益	69,422	58,662	10,760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815.13億元，總負債為人民幣499.32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315.12億元。同2023年年末相比資產負債變化及主要原因如下：

於本報告期末，總資產為人民幣815.13億元，比2023年年末增加人民幣4.24億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34.66億元，比2023年年末增加人民幣7.44億元，主要歸因於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7.12億元，合同資產增加人民幣14.39億元，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增加人民幣9.13億元，存貨增加人民幣0.64億元，於金融機構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20.51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14.73億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0.48億元，比2023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20億元，主要歸因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人民幣2.52億元，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少人民幣1.43億元，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0.99億元。

於本報告期末，總負債為人民幣499.32億元，比2023年年末減少人民幣2.41億元。其中：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78.54億元，比2023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67億元，主要歸因於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25.40億元，即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人民幣0.28億元，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2.02億元。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0.78億元，比2023年年末減少人民幣0.73億元，主要歸因於法律索償撥備減少人民幣1.92億元，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減少人民幣0.39億元，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1.38億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為人民幣315.12億元，比2023年年末增長人民幣6.54億元，主要歸因於保留盈利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情況

本報告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為人民幣13.81億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11億元。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與本報告期及上年同期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及各自的變化。

單位：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主要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10,914)	2,536,85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27,902	(2,665,95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98,296)	(1,630,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81,308)	(1,759,431)

本報告期內，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8.52億元，調整費用中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沒有影響的項目後為人民幣24.93億元，主要非現金費用項目為：利息收支淨額為人民幣11.32億元，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10.59億元，減值撥回人民幣0.80億元，匯兌收益為人民幣0.48億元。經營性應收應付項目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49.63億元，主要表現在：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25.97億元；合同資產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13.55億元；存貨餘額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0.64億元；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餘額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7.33億元；合同負債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25.40億元。

對除稅前利潤作非現金項目及應收應付項目的調節後，再扣除已付所得稅流出現金人民幣3.80億元，加上已收利息流入現金人民幣6.39億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11億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25.28億元，主要是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6.98億元，主要是支付股息所致。

從本報告期內現金流量情況來看，目前本集團流動資金充裕，下一步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資金清欠力度，控制經營活動資金佔用；積極應對投資風險，提高資金投資收益率。

(3)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淨利潤率(%)	3.9	4.2
資產回報率(%) ⁽¹⁾	3.0	2.9
權益回報率(%) ⁽²⁾	7.8	7.6
投入資本回報率(%) ⁽³⁾	7.9	7.7

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負債比率(%) ⁽⁴⁾	1.8	0.8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⁵⁾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⁶⁾	1.5	1.5
速動比率 ⁽⁷⁾	1.5	1.5

- (1) 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年初總資產} + \text{年末總資產})/2}$$
- (2) 權益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年末總權益}}$$
- (3) 投入資本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息稅前收益EBIT} \times (1 - \text{實際所得稅率})}{\text{年末附息債項} - \text{信用借款} + \text{年末總權益}}$$
- (4) 負債比率 =
$$\frac{\text{年末附息債項}}{\text{年末附息債項} + \text{年末總權益}}$$
- (5)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
$$\frac{\text{年末淨債項}}{\text{年末總權益}}$$
- (6)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 (7) 速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text{流動負債}}$$

6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續在海外經營一些工程業務並形成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報告期內，本集團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歐元、沙特里亞爾、科威特第納爾。於未來，外匯匯率的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服務的定價以及以外匯購買材料的支出產生影響，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未就外匯波動開展相關的對沖交易。



重大事項





重大事項

1 企業管治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分派方案

於2024年5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以普通決議形式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經本公司於2024年8月16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批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中期股息分派方案為按每股人民幣0.150元(含稅)進行中期現金股息分配，該分配方案已實施。

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分派方案為以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總股本4,397,881,000股(包括1,430,681,000股H股及2,967,200,000股內資股)為基數計算，擬按每股人民幣0.208元(含適用稅項)進行末期現金股息股利分配。上述股息分派預案方案將提呈本公司於2025年5月9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2024年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或之前向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所有股東發放。欲獲派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最遲應於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及轉讓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符合享有末期股息資格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東的登記過戶手續。

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之匯率以2025年5月9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末期股息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其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及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至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的現金股息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在前述情況下，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因適用10%的稅率而導致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向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繳款項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以下簡稱「港股通」）的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本公司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本公司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該等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3 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和中國石化集團存在一系列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具體包括下列各項：

- (1) 工程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2)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3) 科技研發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4)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5) 土地使用權和房產租賃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6) 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反擔保；

- (7) 安全生產保證基金；及
- (8) 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以上協議（以下簡稱「各框架協議」）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於2021年8月22日發佈的《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科技研發框架協議、土地使用權和房產租賃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和工程服務框架協議續約及年度上限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和工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和主要交易》公告及於2021年9月15發佈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工程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鑒於各框架協議有效期已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故本公司於2024年8月16日與中國石化集團訂立了一系列補充協議，對各框架協議分別續約三年，有效期將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於2024年8月18日發佈的《持續關連交易和主要交易公告 – 更新各框架協議及2025年至2027年年度上限》及於2024年9月11日發佈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工程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

本集團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額共人民幣277.63億元，其中買入人民幣28.27億元，賣出人民幣249.36億元（包括賣出產品及服務人民幣242.33億元，利息收入人民幣7.03億元）。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的工程服務（設備材料供應、採購服務與設備租賃、技術許可等與工程有關的服務）為人民幣26.80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工程服務（工程諮詢、技術許可、工程設計、工程總承包、施工和設備製造等）為人民幣239.78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中國石化財務責任有限公司和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與結算及其他金融服務相關的費用為人民幣0.03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存款及利息收入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77.94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委託貸款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205.00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科技研發服務為人民幣2.38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綜合服務為人民幣0.07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的綜合服務為人民幣0.60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10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17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就安保基金文件應繳付的保費而言，本集團每年應繳付的金額不應低於安保基金文件所列明的金額。

本報告期內，實際發生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包括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見本年度報告中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附註42。其中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關連交易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並根據各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釐定實際交易中的價格及條款。

中石化煉化工程的外聘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鑑證工作」及《執業註釋》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審計師之持續關連交易信函」，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並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包括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及委託貸款交易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從交易性質、年度上限的執行情況、定價政策和內部監控程序的實施情況等方面，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了審閱，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是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b) 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i 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
 - ii 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商務條款，對本公司而言，該等交易乃按不遜於來自／給予獨立第三方所得的條款訂立（視情況而定）；或
 - iii 如不能作出比較而確定有關交易及協議符合i項或ii項，則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乃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4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關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油氣儲罐項目的訴訟

本報告期內，上訴法院合議庭當庭作出了駁回對方上訴請求、維持原裁決的決定，即裁定撤銷對方於2008年向本集團提起的民事賠償訴訟。對方未在法定申訴期內向加拿大聯邦最高法院提起申訴，該訴訟案件正式終結。

本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5 其他重大合同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應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

6 股份購回、出售及贖回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總計17,295,500股H股，使用資金共計86,510,422.80港元。

本公司於2024年5月13日，將自2023年12月18日至2024年4月30日回購的13,397,000股H股註銷，約佔本公司於回購授權獲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之日已發行總股本的0.30%及已發行H股總股數的0.92%。

本公司於2024年8月30日，將自2024年6月20日至2024年8月23日回購的5,547,500股H股註銷，約佔本公司於回購授權獲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2024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之日已發行總股本的0.13%及已發行H股總股數的0.38%。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0日，將自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9月27日回購的1,718,000股H股註銷，約佔本公司於回購授權獲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2024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之日已發行總股本的0.04%及已發行H股總股數的0.12%。

在完成註銷已回購的20,662,500股H股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397,881,000股（其中包括1,430,681,000股H股和2,967,200,000股內資股）。

董事會認為，回購H股將增加每股盈利及整體股東回報，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報告期內H股回購的每月報告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股數	每股買價		價格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股)	最低 (港元/股)	
1月	451,500	4.06	4.02	1,830,540.90
3月	2,741,000	4.68	4.28	12,471,779.75
4月	6,837,500	5.08	4.53	33,150,780.10
6月	3,806,500	5.46	5.18	20,299,321.35
8月	1,741,000	5.72	5.31	9,624,598.50
9月	1,718,000	5.58	5.11	9,133,402.20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

7 儲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儲備變動列載於本年度報告中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8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符合先前公告所披露的計劃用途，有關用途詳情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12月13日發佈的調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及於2018年10月26日發佈的調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各用途金額比例的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預期具體使用完成時間將視本公司業務發展情況而定，預期將於未來6年內使用完畢。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未出現重大變動。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具體使用情況如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18年6月30日淨額之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淨額之分配額	2018-2024年度 使用金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工程技術研發中心、模塊化建設基地及 機械製造等項目	600.00	20.00	580.00
境外網絡營銷完善與建設	300.00	—	300.00
信息化建設項目	500.00	55.00	445.00
購置大型起重運輸裝備和專業化施工設備	400.00	208.00	192.00
新增長期股權投資	2,200.00	1,165.00	1,035.00
併購工程公司、購買專利專有技術及其它項目	3,859.00	—	3,859.00
總計	7,859.00	1,448.00	6,411.00

9 資產交易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非日常一般業務的資產交易事項。

10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破產重組事項。

11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應予披露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重大託管、承包、租賃本集團資產的事項。

12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工程」）與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科開公司」）簽訂《金申德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工程同意收購科開公司持有的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14.65%的股權及科開公司同意回購上海工程持有的其7%的股權。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工程建設」）、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洛陽工程」）及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寧波工程」）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簽署了《科開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工程建設、洛陽工程、寧波工程同意將持有的科開公司合計28%的股權出售予中國石化股份公司。

本次交易完前，科開公司及金申德均不是本公司附屬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科開公司任何股權。金申德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將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本次交易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4年7月1日發佈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13 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使用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14 資產抵押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抵押事宜。

15 債務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約合人民幣1.50億元。

16 或有負債

關於本集團或有負債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財務報告附註42。

17 審閱年度報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以下簡稱「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報告,審計委員會對本年度財務業績並無不同意見。

審計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段雪先生和趙勁松先生組成。其中葉政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且在審計、內部控制及諮詢領域擁有近30年的經驗。

18 報告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自2024年12月31日至本年度報告日,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事項。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1 本報告期內公司治理的完善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證券監管法規。嚴格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等工作規則及制度規範公司治理，並按《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適時更新內部制度文件；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和信息披露工作質量，得到了資本市場的肯定；不斷修訂完善內控制度，強化內部控制執行力建設。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強化全體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培訓及責任意識，優化流程、細化服務；每月向董事提供《公司信息》月報，為董事履職提供相關的數據和信息，為董事科學決策提供支撐；加強自願性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注重投資者利益，增強與投資者的雙向溝通；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促進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對監督事項無異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沒有受到香港證券期貨監察委員會的行政處罰、通報批評或香港聯交所的公開譴責。

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股本權益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指定的登記冊內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下簡稱「《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本公司在向所有董事和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和監事均確認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規定的標準。

3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確認及履職情況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共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段雪先生、葉政先生和趙勁松先生。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為本集團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積極參加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會議出席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的董事會報告），認真審閱有關文件資料，發揮自身專業特長，對本公司發展戰略、生產經營、內控和風險管理、社會責任等建言獻策；按照規定，對本公司關連交易、對外擔保、分紅派息方案、高級管理人員聘任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與執行董事、管理層、外部核數師以及內部監督審計部門保持及時、有效溝通；多次進行境內外調研，深入了解本公司在內控、內部審計、風險管理、環保與社會責任、信息披露、海外項目執行等情況；在履職過程中，獨立、客觀地維護本公司以及投資者，尤其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本公司董事會的構成及運作機制可保障董事會可獲得獨立且客觀的意見，如本公司規定了關連交易等事項需得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前認可或獨立意見。董事會每年評估有關機制的有效性。

4 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的獨立性情況

經本公司與中國石化集團確認後聲明如下：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中國石化集團遵守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原則和條款，按照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履行義務和責任，未有任何違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行為。以上結論基於中國石化集團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各項具體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新業務機會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優先受讓權）遵守情況所進行的全面審視後得出。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中國石化集團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遵守情況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審視有關情況後一致認為：中國石化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履行並遵守了與本公司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5 本集團內控體系建設和實施情況

內控體系建設的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完善《公司內部控制手冊》（以下簡稱「內控手冊」），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等五部委聯合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上市規則》等境內外監管規定要求。

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計劃及其實施情況

本公司每年制定內控工作目標和工作計劃，開展培訓、日常管理和監督評價，實現了內控、業務、制度的有效融合。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企業全面風險管理領導小組對本單位內控負有最終責任。市場、運營、境外業務等核心業務部門，作為風險防範的第一責任主體；法律、風險、合規等支持職能部門，協助第一道防線從不同業務領域做好防範風險工作；監督審計部獨立對公司風險、內控體系進行審計評價。

內部控制檢查監督部門的設置情況

本公司企改和法律部負責內控日常監督，組織專項檢查。監督審計部承擔內控評價職責，對本公司內部控制進行獨立的綜合檢查評價。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建立了兩級內部控制檢查評價制度，附屬公司每年組織內控自查評價，本公司每年綜合檢查評價。

與財務核算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況

本公司內控手冊覆蓋了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各項內部控制要求，並與專業管理制度建立了關聯，包括資金及資產管理、成本費用核算與管理、財務分析及預算、關連交易、財務報告編製等，分別落實到相關流程、控制步驟及控制點之中。同時，將會計報表項目和事項與控制措施建立聯繫，以確保內部控制合理保證對外披露的會計報表真實可靠。

內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現內控重大、重要缺陷。對於檢查中發現的其他一般內部控制缺陷，管理層擬定了各項整改措施，並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進行了溝通。經跟蹤複查，所有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控缺陷，在本報告期內都已經得到了整改。

與受制裁國家的業務

為了監察本公司所面對的制裁風險及確保遵循對香港聯交所作出的承諾，本公司已採取充足及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包括繼續委任具備有關制裁法律事宜必要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聘國際法律顧問、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評估與監察本集團所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等。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違反相關承諾。

董事會對內部控制有關工作的安排

董事會每年審議更新後的內控手冊，並通過審計委員會負責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以及內部控制有效實施和自我評價的審查及監督。

內幕消息管理制度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充分考慮《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責成專門機構及人員負責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工作；建立本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檔案，並定期進行更新；定期對內幕信息知情人及管理工作人員進行培訓，加強內幕信息知情人員的自覺守法意識。

本集團針對較有可能知悉本集團的內幕消息或其他未公佈的有關本集團的資料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要求根據《內幕消息披露指引》的有關規定，未經授權不得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同時，就任何對本集團事務的查詢，只有董事會秘書及相關獲授權人員負責與外界人士溝通。

6 企業管治報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作)

(1) 《企業管治守則》遵循情況

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A 董事會

A.1 董事會

- a.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決策機構，由本公司管理層落實董事會的各项決策。董事會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規範運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b.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一般在會議召開14天前就會議時間及事項進行溝通，會議文件及數據一般提前10天呈送各位董事。2024年本公司共召開了7次董事會會議。會議出席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的董事會報告。
- c. 董事會各成員可以提出董事會議案列入會議議程，各位董事有權要求獲得其他相關數據。

- d. 董事會已對自身一年來的運行情況和工作進行評定，認為董事會構成合理，董事會按照境內外監管規定和本公司各項規章制度進行決策，認真聽取監事會報告，維護本公司和股東合法權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認真履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責，積極參加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的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 e.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協助董事處理董事會的日常工作，持續向董事提供並使其了解境內外監管機構有關公司治理的法規、政策及要求，協助董事在行使職權時遵守境內外法律法規、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減少董事在正當履職過程中的風險。

A.2 董事長及總經理

- a. 蔣德軍先生任董事長，張新明先生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由全體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總經理由董事會提名並聘任。董事長和總經理的主要職責區分明確，其職責範圍詳見本公司《公司章程》。
- b. 董事長注重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溝通，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 c. 董事長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暢所欲言，就本公司生產經營、公司治理、重大投資等方面積極充分討論。

A.3 董事會組成

- a. 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具體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各位董事均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管治經驗。9名成員中，有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和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總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具有煉化工程或石油石化大型企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具有知名行業專家、財務專家、風險專家的背景，以及管理大型企業、資本運作和金融投資等方面的經驗。董事會構成合理，體現了多元化的特點。
- b.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與總經理之間)除工作關係外，不存在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 c.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度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 a. 本公司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的每屆任期均為3年。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滿九年，其是否連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提呈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 b. 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均經法定程序選舉產生，董事會沒有權力委任臨時董事。
- c. 對於新委任的董事，本公司均安排專業顧問，準備詳實資料，向其告知上市地的監管規定，提醒其作為董事的權利、義務和責任。

A.5 提名委員會

- a.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以下簡稱「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蔣德軍先生任主任委員，執行董事張新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雪先生、葉政先生、趙勁松先生任委員，並制定了工作規則，其中列明了董事的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可在本公司網站和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提名委員會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主要考慮董事候選人技能、知識、經驗及是否具備董事任職資格等，同時也評估其可投入的時間和精力以及董事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亦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b. 提名委員會經討論認為2024年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合理並符合本集團的策略。
- c. 提名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集團承擔。提名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公司預算。
- d. 提名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 e. 董事會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定了董事會成員的提名和委任以董事會整體良好運作所需的技能和經驗為基礎，同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和要求；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因素。
- f.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設置了兩個可計量目標，(1)將從廣泛人士(包括從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別、專業及行業經驗、技能、經驗及其他可對董事會目前需求有所補充的貢獻)中考慮委任為董事的人選，及(2)每年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情況及發展需要，審視董事會組成及架構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並適時提出調整實施方案。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就該等可計量目標達成的進度為：(1)本公司已於2024年11月8日通過民主選舉程序委任謝艷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本公司的董事選聘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定，符合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在需要替換或新增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物色合適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公司董事會亦將根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以及董事會多元化需要委任合適的董事人選；及(2)本公司目前董事會組成及架構符合本集團目前業務經營發展需要，能夠為本公司提供多方面的寶貴建議和決策監督。本公司將每年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客觀地考慮董事會的組成和成效。

A.6 董事責任

- a.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享有與執行董事同等職權，另外，非執行董事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職權。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會議事規則》就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權有明確規定。
- b.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
- c.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在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同時制定了標準不低於《標準守則》的《內幕消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辦法》，以規範本公司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有關活動。
- d. 本公司安排董事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本公司董事積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已接到董事提供的其所接受培訓的記錄（具體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

A.7 數據提供及使用

- a. 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日程及其他參考文件均會在開會以前預先分發，使各成員有時間充分進行審閱，以便在會議上全面討論。各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一切有關資料，並可於必要時尋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 b. 董事會秘書組織董事會會議材料的編製，為每項會議議案準備說明以便董事充分理解議案內容。管理層負責組織向董事提供其所需的信息和數據。董事可要求總經理或通過總經理要求本集團有關部門提供本集團資料或相關解釋。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a.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截至本年度報告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勁松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和段雪先生任委員。薪酬委員會工作規則可在本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查詢。薪酬委員會研究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及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或經董事會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福利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董事薪酬應按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相關薪酬管理辦法釐定。薪酬委員會任命了諮詢委員，協助薪酬委員會開展日常具體工作。薪酬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公司預算。
- b. 薪酬委員會有關對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均諮詢董事長。經薪酬委員會評定，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執行了董事服務合約規定的責任條款。
- c. 薪酬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C 問責及審計

C.1 財務匯報

- a.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該賬目應以本集團持續經營為基礎，並使該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表現。董事會批准了2024年財務報告，並保證年度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b.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提供財務狀況、生產經營狀況等，促進董事及時了解本公司最新情況。
- c. 本公司已採取內部控制機制以使管理層及相關部門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提供充分的財務數據及相關解釋。
- d.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在「財務會計報告」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對他們的申報責任作出了聲明。

C.2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 a. 本公司已建立包括目標設定、風險識別、風險評價、風險應對、監督與改進等環節的全面風險管理基本流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初結合當前生產經營形勢，分析內外部環境變化及影響，識別各專業領域面臨的風險因素和重大風險點，對識別的風險進行打分評價，重大、重要風險制定應對措施和監控預警指標，對經營風險實施動態監控。
- b. 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已深度融合，在內部控制矩陣中，按本公司風險清單對風險進行了描述，並在此基礎上修訂完善了內部控制點，將各項風險的防範應對措施落實在日常經營管理活動中，明確了責任主體，並通過內控評價等手段加強監督檢查，確保本公司內部風險可控、在控。
- c. 董事會是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知悉董事會的職責是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該等系統的有效性。此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不會有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領導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的開展。本公司各部門及其附屬公司是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的具體實施和執行機構，負責及時辨識、分析和評價生產運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提出相應的內控應對措施和解決方案，並付諸實施。
- d. 本公司風險內部控制檢查評價，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內控管理部門對內部控制執行情況開展季度測試，由監督審計部門對以風險為導向的本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進行年度綜合檢查評價。檢查評價的一般程序為：制定內部控制檢查評價方案、成立內部控制檢查評價工作組、實施內控系統在線測試或現場檢查與評價、認定內部控制缺陷、覆核確認並出具現場評價結論、匯總分析檢查評價結果、編製季度內控測試報告、編製年度、中期風險管理與內控工作報告、定期向本公司管理層、董事會報告。

- e. 本公司根據上市地監管機構的要求，編製披露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等定期報告。經本公司高管審核、管理層審議後，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並形成決議文件。董事會辦公室根據董事會意見，完成定期報告，在規定時間將報告及要求報送和披露的相應文件，於規定時間在指定網站披露。本公司已設立內幕信息披露程序，以確保及時識別和評估內幕消息及提交(若適用)董事會。發生按照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時，董事會辦公室根據實際情況組織草擬臨時報告，按照《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的規定履行相應的審批程序後進行信息披露。
- f.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聲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內控部門至少每季度開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檢查評價，監督審計部門至少每年組織開展以風險為導向的內部控制綜合檢查評價。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檢查覆蓋了本報告期，檢查範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尤其是，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以及與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方面擁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屬充足。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審計評價結果表明，本公司自上而下逐步提高了對內部控制和風險防控工作的重視程度，重新修訂了內控手冊並實現上線，進一步採取有效措施加強了內控管理，全面提升了內控管理水平，未發現重大缺陷，本公司內部控制(包括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總體有效。

C.3 審計委員會

- a.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截至本年度報告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雪先生和趙勁松先生任委員，並制定了工作規則，其工作規則可在本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查詢。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獨立審計師的聘用、續聘、解聘及其審計費用提出建議，審閱本公司擬提交董事會的財務報表，檢查本公司的財務政策、內部審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等。經核實，審計委員會成員不存在曾擔任本公司現任核數師合夥人或前任合夥人的情況。

根據香港聯交所於2014年12月19日刊發的致上市公司信函及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修訂，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強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職能，於2016年3月18日本公司召開的第二屆第三次董事會已批准將風險管理功能納入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並批准適當修訂《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以增加及細化其中有關風險管理的審核職能之表述。此議案在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已經實施。

- b. 審計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審計委員會會議出具審閱意見，經委員簽署後呈報董事會。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沒有不同意見。
- c. 審計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同時，該委員會任命了諮詢委員，協助審計委員會開展日常具體工作。審計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集團預算。
- d. 本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以書面或會議的形式與核數師約談兩次，討論財務報告審計情況以及核數費用，並協調內部和外部核數師的工作。審計委員會已經考慮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有關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充足性，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管理層已履行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此外，審計委員會也已經考慮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內部審核功能方面的資源的充足性，並持續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制定了舉報投訴機制，設置網上舉報、信件舉報、接待上訪、投訴信箱等渠道，使員工及利益相關方有渠道就發現的違反本公司內控制度的行為進行舉報和投訴。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議批准該制度。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 a. 董事會、管理層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均各自擁有明確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和《總經理工作規則》就董事會、管理層的職權及授權有明確規定。
- b. 除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外，董事會還設立了戰略與發展委員會。截至本年度報告日，由執行董事蔣德軍先生任主任委員，執行董事張新明先生任副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向文武先生、李成峰先生、俞仁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雪先生任委員。戰略與發展委員會負責研究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的資本開支和融資決策等。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 c. 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均有書面訂立的明確的職責範圍。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工作規則均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

- d.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員工、董事及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E 投資者關係

- a. 本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本公司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每年帶隊向投資者做路演推介，介紹本公司發展戰略、生產經營業績等投資者關注的問題；董事會辦公室負責與投資者的溝通，在符合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通過與機構投資者召開見面會、邀請投資者進行實地考察、設置投資者信箱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溝通。本公司於年內持續監督及評估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以確保其有效性。
- b.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均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在股東大會召開至少45日(不含會議召開當日)前向股東發送會議通知。
- c. 董事長作為股東大會會議主席主持會議，並安排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人員出席股東大會，回答本公司股東的提問。
- d.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司章程》中的股本結構、註冊資本、公司住所、經營範圍等相關條款進行了修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4年3月17日發佈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減少註冊資本暨修訂〈公司章程〉》公告及通函。

F 公司秘書

- a. 目前，尹鳳兵先生及伍秀薇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經香港聯交所認可的專業人士，由董事長提名，董事會聘任，向董事長匯報工作，對本公司和董事會負責。本公司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 b. 本公司公司秘書積極進行職業發展培訓，本報告期內其接受培訓時間達15小時以上。

G 股東權利

- a.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10%(含10%)以上的本公司股東可以書面形式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如董事會未按《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同意股東召集會議的要求，股東可以依法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前述規定以滿足以下條件為前提：股東大會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b.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時，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
- c. 在致本公司股東的股東通告中，清楚載明有權出席會議的股東及其權利、大會的議程等。
- d. 本公司規定由公司秘書負責建立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設置專門機構與股東進行聯繫，並及時將本公司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反饋給董事會或管理層。本公司在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詳細刊載了本公司聯絡信息。

(2) 核數師

本公司於2024年5月10日召開的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聘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2024年酬金。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批准，2024年審計費為人民幣457萬元。本年度財務報告已經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本報告期內，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向本公司提供重大非審計服務。

(3) 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其他有關內容

董事會組成情況參見第78頁；主要股東持股情況和股份變動情況參見第20頁至第21頁；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參見第78頁至第79頁；每名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參見第80頁；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股本權益參見第64頁；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和年度報酬參見第98頁至第110頁。

董事會報告





Dashboard

- Overview
- Product report
- Performance
- Product Quality
- Machine State

Smart Industrial Control System

Machine 1 Machine 2 Machine 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以供本公司股東審覽。

1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第五屆董事會的組成情況為：執行董事蔣德軍先生、張新明先生、謝艷麗女士；非執行董事向文武先生、李成峰先生、俞仁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雪先生、葉政先生、趙勁松先生。

2 主要業務活動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並具有較強國際競爭力的能源化工工程公司。本集團可以為海內外客戶提供石油煉製、石油化工、芳烴、新型煤化工、無機化工、醫藥化工、清潔能源、儲運設施、環保節能等行業的整體解決方案。本集團是能源化工行業全產業鏈、全生命周期綜合服務商，可以提供工程諮詢、技術許可、項目管理承包、協助融資、工程總承包以及設計、採購、施工安裝、大型設備吊裝和運輸、預試車和開車等全產業鏈服務。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列表連同(其中包括)其主要營運國家、註冊成立地點及其已發行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告附註45。

3 董事會會議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7次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董事會會議於2024年3月1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生產經營情況及2024年工作安排的報告》《關於2023年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相關事項的說明》《獨立核數師對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意見》《審計委員會關於2023年度財務報告及有關事項的審閱意見》《關於經審計的2023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2023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關於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關於2024年生產經營計劃、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的議案》《關於2024年度母公司擔保上限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2023年度末期派息方案及授權董事會決定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聘請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彼等2024年度酬金的議案》《關於減少公司註冊資本暨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內部控制手冊(2024年版)〉的議案》《關於2024年審計工作計劃的議案》《關於〈煉化工程集團內部審計工作規定〉(修訂版)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議案》《關於召開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董事會會議於2024年4月30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批准2024年人工成本預算的議案》《關於批准公司領導人員2023年度業績考核情況、年度業績獎金分配方案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董事會議於2024年6月11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批准2024-2025年度股份回購實施方案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董事會議於2024年6月28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批准擬轉讓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股權、擬受讓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股權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董事會議於2024年8月16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2024年上半年主要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及下半年工作安排的報告》《關於經審計的2024年中期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2024年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關於2024年中期股息分派方案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工資總額清算的議案》《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持續關聯交易補充協議〉及批准2025年至2027年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各自年度上限的議案》《關於將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股權整體劃轉至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的議案》《第四屆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關於批准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審閱了《2024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內控及合規工作報告》《關於2024年上半年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相關事項的報告》《獨立核數師對公司2024年中期財務報告的審計意見》《審計委員會關於2024年中期財務報告及有關事項的審閱意見》。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董事會議於2024年9月25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領導人員2024年度考核責任書的議案》。

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董事會議於2024年11月8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的議案》《關於聘任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的議案》《關於聘任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的議案》《關於調整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審閱了《關於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監事會監事服務合同的說明》。

4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各項任務。

5 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出席情況

本報告期內，第四屆及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會議及培訓情況如下：

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2023年股東大會年會及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情況	參加培訓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蔣德軍	7	0	2	3
張新明	7	0	2	3
向文武	7	0	2	3
李成峰	7	0	2	3
俞仁明	7	0	2	3
段雪	6	1	2	3
葉政	7	0	2	3
趙勁松	7	0	2	3
謝艷麗	7	0	2	3
吳文信 ^(註)	1	0	1	1
許照中 ^(註)	6	0	2	3

註：2024年4月，吳文信先生因年齡原因辭任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職務。

2024年11月，許照中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辭任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6 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了五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ESG委員會，本公司管理層設立了四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風險控制委員會、保密委員會、QHSE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本報告期內，戰略與發展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ESG委員會各召開了1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各委員會委員出席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其他董事出席會議次數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			
蔣德軍	1	1	0
張新明	1	1	0
向文武	1	1	0

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其他董事出席會議次數
李成峰	1	1	0
俞仁明	1	1	0
段雪	1	1	0
趙勁松	1	1	0
吳文信 ^(註)	0	0	0
審計委員會			
葉政	2	2	0
段雪	2	1	1
趙勁松	2	2	0
許照中 ^(註)	2	2	0
薪酬委員會			
趙勁松	1	1	0
段雪	1	0	1
葉政	1	1	0
許照中 ^(註)	1	1	0
提名委員會			
蔣德軍	1	1	0
向文武	1	1	0
段雪	1	1	0
葉政	1	1	0
趙勁松	1	1	0
許照中 ^(註)	1	1	0
ESG委員會			
蔣德軍	1	1	0
張新明	1	1	0
段雪	1	0	1
葉政	1	1	0
趙勁松	1	1	0
謝艷麗	1	1	0

註：2024年4月，吳文信先生因年齡原因辭任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職務。

2024年11月，許照中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辭任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各委員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第四屆董事會ESG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2024年3月14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2024年4月30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批准2024年人工成本預算的議案》《關於批准公司領導人員2023年度業績考核情況、年度業績獎金分配方案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2024年11月7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的議案》《關於聘任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的議案》《關於聘任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2024年11月7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煉化工程集團高質量發展整體思路》。

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於2024年3月1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獨立核數師對公司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意見》《關於2023年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的說明》《關於聘請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彼等2024年度酬金的議案》《關於〈2023年年度報告〉的說明》《關於〈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說明》《關於2023年避免同行業競爭情況的說明》《2023年內部控制審計評價匯總報告》《關於提請批准〈2023年度內控體系工作報告〉的議案》。

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於2024年8月1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獨立核數師對公司2024年中期財務報告的審計意見》《關於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的說明》《2024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內控及合規工作報告》《關於2024年上半年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的說明》《審計委員會關心的其他事項》。

7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業績和當日的財務狀況及其分析列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0頁至第204頁。

8 股息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高度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保證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在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及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且可滿足本公司投資計劃及現金支出等事項的情況下，本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當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0%。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股息金額將視乎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現金流和財務狀況及營運和資本開支需求，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較低者為準)釐定可供分配的利潤，並須遵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上市地監管機構的相關要求。2024年股息的詳情載於「重大事項」章節的「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分派方案」部分。

9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從前五大供貨商合計採購金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8.3%，其中向最大供貨商採購金額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4.3%。

本報告期內，對本集團前五名主要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53.7%，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29.3%。有關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關係以及該等關係令本集團的業務所可能面對風險的詳情，請見本報告中「董事會報告 – 26風險因素 – 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的風險」一節。

本報告期內，除了本報告「關連交易」部分所披露的與控股股東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的關連交易之外，據董事會所知悉，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未發現擁有上述主要供貨商及客戶的任何權益。

1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借款人民幣1.50億元，其中短期借款美元1,520.00萬，長期借款人民幣0.41億元。

11 固定資產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固定資產變動情況列載於本報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的附註17。

12 捐贈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用於慈善事業的捐贈款項約為人民幣208.2萬元。

13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和相關適用的中國法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購股權，不能要求本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向其優先發行股份。

14 股本證券或債權證的發行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過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或債權證。

15 管理合約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過任何管理合約。

16 股票掛鈎協議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17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減少董事在正當履職過程中的風險。除此之外，概無任何曾經或正在生效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董事或前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或本公司的有聯繫公司的董事或前董事（由本公司訂立）。

18 重大投資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進行任何重大投資（包括任何佔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總資產5%或以上的投資）。

19 會計準則

本公司編製2024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採取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2023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採取的主要會計政策之差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20 退休及員工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有關本集團員工的情況說明，請見本年度報告中「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6員工情況」一節。

21 法律法規的合規狀況

2024年，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法律法規及中國的環境政策；並在現有制度體系下，不斷新增或修訂各項制度，在已建立的合規運行機制上不斷進行提升與完善，最大限度地預防和避免了重大法律風險的發生，為本公司的運營和發展提供了有力的合規保障。

22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及其各自聯繫人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

23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及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請見本年度報告中「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4董事、監事的合約利益」一節。

24 更換核數師

自2020年5月8日(即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至今，本公司沒有更換核數師。

25 核心競爭力分析

本集團憑藉悠久運營歷史和深厚的行業經驗，擁有在全球範圍內設計和建設大型、複雜的煉油、石油化工及新型煤化工等項目(通常包括一系列工藝裝置及公用工程單元)的較強執行能力。

本集團在秉承石油化工領域技術優勢的同時，加速佈局生物質及環保技術，承擔國家生物質製造領域原創技術CYD建設項目相關任務。與中科上海有機所、中國環科院、廣東工業大學等一批國內知名院所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建研發平台，在相關領域進行針對性佈局和研發。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集中體現在經營規模大、執行能力強、擁有優秀的管理和技術團隊、掌握先進的工業化專有及專利技術、建立了完善的管理體系、配置了先進的軟件和裝備、擁有豐富與可靠的供貨商與分包商資源，並在技術研發與許可、前期諮詢、FEED、設計、採購、施工、設備製造、PMC、數字化交付、預試車／開車、融資協助和運營維護服務等方面提供完整的業務服務鏈，具備卓越的一站式工程服務能力。

本集團經過近二十年國際化經營的探索實踐，境外市場規模不斷擴大，業務領域不斷拓展，逐步建立並完善了適應國際工程項目管理要求的工作體系，積累了豐富的境外項目實施經驗，顯著提升了全球資源配置和利用效率，項目盈利能力和風險防控能力持續增強，與重點客戶及國際工程公司建立了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境外重點區域市場已形成規模化可持續發展態勢。積極發揮在出口信貸融資方面的豐富運作經驗和橋樑作用，積極通過投融資手段促進境外大型EPC項目的承攬。

以上產業鏈、業務鏈、技術鏈和供應鏈的優勢，鞏固了本集團作為中國煉油和化工工程市場領先者的地位，不斷提升本集團在中國和國際工程市場的競爭力。

26 風險因素

宏觀經濟形勢變化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與中國及世界經濟形勢密切相關。全球經濟呈溫和復甦態勢，但不平衡分化和波動性明顯IMF、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仍然延續對全球經濟將實現「軟著陸」的判斷。在全球基本面弱勢背景下，能源價格同比增速或將回落，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可能進一步擾亂全球能源化工市場，部分國家實施的保守型能源貿易和產業政策可能會顯著影響全球產能。國際工程行業在世界經濟溫和復甦的背景下仍將保持穩健增長，但面臨着區域增長不均衡、新興市場財政支出能力有限、行業內部競爭加劇、利潤下滑迭加存量風險集中暴露等多重嚴峻複雜挑戰。隨着技術不斷成熟，可再生能源成本有望進一步降低，普及速度將加快，全球更多國家和地區將加速部署可再生能源設施。本集團的經營還可能受到其他各種因素的不利影響，例如包括但不限於國際地緣政治的突變性和不可預測性、國際油價波動、油品及化工品需求的不確定性以及能源轉型進程對境外煉化工程項目投資帶來的負面影響。

市場環境變化

2024年，中國煉油行業擴能步伐放緩，乙烯產業鏈競爭壓力加大，非化石能源替代性不斷增強，能源化工行業面臨深度調整，規模競爭全面轉向成本競爭。就工程市場而言，投資主體多元化、競爭主體多元化、執行風險上升，將成為工程公司面對的新常態。

主要油氣資源國普遍加大油氣資源開發利用，同時激勵能源轉型，逐漸在能源安全和轉型發展中找到平衡；全球油氣產量總體保持增長，中東地區石油產量有所下降，但下游能化投資仍為全球增長主力；以哈薩克斯坦為代表的中亞國家正在更為積極地開展國際能源合作，但體制制約因素仍較顯著；亞太地區上游油氣開發活動較為活躍但資產整合乏力；非洲地區安全問題和財政不平衡將使能源投資風險增加；拉美地區能源供應增長，擴能轉型和出口方向更趨多元。全球能源化工行業發展呈現以下特點：一是運營狀況堪憂，銷售額和利潤均呈下降趨勢；二是能源化工貿易挑戰頻現，傳統格局受到較強衝擊；三是部分能源化工巨頭採取關停產能和裁員等措施自救；四是綠色低碳高效技術迭代更新加速。2025年，全球能源化工行業仍將處於產能、安全和綠色低碳化轉型的多重博弈期，仍面臨着總體產能過剩、基礎化工產品供大於求，區域分化明顯，全球石化產品貿易流深度調整等風險。在全球能化工程領域，高端工程和高附加值項目比重將進一步加大，對工程技術和管理水平的要求日益提升，對綠色低碳可持續發展的要求不斷提高，有限的市場容量和日趨激烈競爭態勢使公司國際業務面臨複雜嚴峻挑戰。

政策變化的風險

(1) 承接項目被國有化、扣押、沒收、中止、取消以及地緣政治衝突溢出等風險

本公司部分市場開發目標國存在局部戰爭、政局不穩，政府治理低效或陷入困境，公共債務和違約風險較高，隨之帶來的政策不確定性及政府對投資事務可能的干預提升了項目投資和建設的政治風險。在部分國別，政府對煉化投資項目國有化、扣押、沒收、中止、取消等時有發生，對項目投資者給予很少的補償或者不予補償，項目相關參與方可能遭受較大損失，此種情況下在相關國的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活動面臨的風險較高，從而影響本集團國際業務的發展。但由於本公司為輕資產公司，以提供工程服務為主，上述風險對本集團國際業務的影響程度有限。地緣政治衝突溢出風險亦可能影響本集團在部分國別市場的工程服務業務開展。

(2) 項目所在國政策法制限制性要求和完善性風險

部分項目所在國對本集團所處行業設置了對外合作准入限制、本土化要求、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勞工保護及公共安全等政策，且存在着體系不健全不完善、差異化管理和執行效率低下等問題，部分合理的政策能否在未來持續有效實施存在較大的不確定性。一旦因政策法制不完善、准入或本土化、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標準提高而發生某些狀況將直接導致項目實施受阻或經濟效益下降，陷入糾紛甚至進入法律訴訟，從而影響所在國項目的執行以及市場的進一步開拓。

(3) 財稅制度與法律制度變更風險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所在的境外國家和地區支付各種稅費，項目所在國增值稅、所得稅和關稅等稅制、稅率和徵管方式的變化會直接影響項目的經濟效益，可能降低項目盈利水平。發展中國家的稅收和法律制度逐步完善，稅務執法日益規範和嚴格，隨着中國工程建設企業在境外承攬業務量的增加，部分國家對中國企業重點加強了稅務稽查監管，對反避稅措施採取手段。本集團在境外業務市場開發過程中會充分分析評估業務目標國別當前的財稅及法律制度，但難以預測項目執行期間與稅收相關的法律政策和徵管方式可能發生的變化，而這些變化可能對公司境外業務的盈利能力和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此同時，如果本集團主要境外項目所在地區，如中東、中亞、東南亞與北非地區的法律制度，包括投資法、經營法、環保法、勞工法等發生變化，一旦法律要求和執法力度變得更加嚴格時將使本集團項目執行難度增大，並影響在所在國新項目的開發；一旦當前環保、安全、健康相關法律法規或本土化要求相關規定進行修訂更新或提高標準，將影響境外業務合規成本和經營效益。

項目延誤及預算超支風險

(1)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不準確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所需的基礎數據(人工時、採購及施工價格)積累不足,以及報價及概預算的快速性和準確性不足,可能影響項目的決策及後期項目執行。對於大型項目,特別是EPC總承包項目和新產業、新區域、新模式項目,由於項目本身複雜程度較高,有些項目合作運營期較長,一旦在前期項目報價及概算測算不準確,可能造成後期項目執行中難以按照原有概算完成,出現成本超支現象。

(2) 分包商管理風險

本集團業務時常需要委聘分包商協助完成,但若分包商在資源分配上不足,可能導致準時完成現有項目或承接其他項目能力受損。同時,分包商進度遲延會增大工程延期的風險。此外,本集團就分包工程承擔連帶責任,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對分包工程完成質量問題承擔賠償責任,承受訴訟及索賠的風險,對分包商的現場安全事故承擔連帶責任,承受工程業績和本公司形象受損的風險,存在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可能。

(3) 設備原材料價格經常性波動風險

本集團境內及海外項目所使用的設備原材料價格由於地緣政治緊張、宏觀營商環境變動等出現經常性波動,直接導致項目採購成本管控難度加大。尤其在國際市場,為了順利中標項目,承包商之間相互壓價,導致承包商利潤大幅度降低,一旦設備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將造成本集團在預算範圍內完成項目的風險增大。

(4) 通貨膨脹、包括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風險

本集團國際業務主要的目標市場集中在中東、中亞、東南亞和北非地區,目前正大力開拓中南非和南美等地區市場,但這些地區經濟總體而言存在不穩定因素,通貨膨脹相對較高,可能直接導致分包與勞務市場價格的上漲。同時,由於人民幣匯率的貶值,造成了勞務輸出的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進一步增加了項目執行成本。

(5) 項目管理風險

項目管理風險主要可能表現在融資服務支持、工程設計、索賠能力等方面。目前本集團在執行的海外工程項目有的屬於出口信貸融資項目,且項目合同金額較大,但如果融資服務支持能力不足,將難以及時應對融資過程中出現的各項問題,易造成工期拖延。對於工程設計標準、行業規則等國際慣例與中國差異較大地區的項目,本集團的設計團隊能力一旦難以得到充分發揮,設計成果如未按期完成,將增大後續採購和施工的執行難度。由於本集團所承建工程項目的複雜性,索賠能力的強弱往往直接影響項目的效益,本集團項目團隊的索賠和反索賠經驗如果不能滿足現行項目執行的需要,在部分施工條件複雜、要求較高的EPC總承包項目,尤其是海外項目,一旦對索賠和反索賠應對不利將可能導致項目效益受損。

QHSE風險

社會輿論環境對於QHSE的關注度逐年升高，企業的QHSE管理能力對於保障企業生存與發展愈發重要。鑒於石化及工程行業的高危屬性，工程建設工期、費用、資源三重壓力迭加，對安全質量工作帶來的不穩定性風險仍居高不下，客觀增加了本公司QHSE管理工作的壓力和難度。

本集團的QHSE管理基礎、管理模式和管理體系如果存在不標準、不規範、不完善或執行不到位等情況都可能造成QHSE事件。另一方面，本公司境外項目社會局勢相對不穩定，境外公共安全風險壓力較大，可能導致境外公共安全事件。

匯率風險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在海外經營工程業務並形成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歐元、科威特第納爾、沙特里亞爾、科威特第納爾、馬來西亞林吉特、阿爾及利亞第納爾、哈薩克斯坦堅戈等。外匯匯率的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服務的定價以及以外匯購買材料的支出產生影響，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此外，外幣的兌換及匯付受中國外匯法律法規的影響，無法保證經常項目和資本項目項下外匯交易的相關政策始終不變，外匯政策可能限制本集團獲取足夠外匯的能力，且無法確保在某些匯率下仍有足夠外匯滿足本集團的外匯需要，影響外匯交易項目的履行。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就匯率波動沒有開展相關對沖交易，請見本年度報告中「重大事項 - 13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一節。

獲取新項目存在不確定性的風險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源於向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及儲運等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對服務的需求受傳統能源的周期變化和整體業務水平的影響，能源的供給和價格變動很大程度上影響本集團對新項目的可獲取性。同時，傳統能源在整體能源市場上的競爭力是保證服務需求的前提，一旦採取政府補貼或其他經濟激勵措施降低替代能源價格、替代能源供貨商及用戶獲得技術突破，傳統能源的成本優勢可能不復存在，將大幅度減少本集團的新增業務量。境外業務受到全球行業發展趨勢、國別政治經濟形勢、同業競爭態勢、地緣政治衝突等多重因素影響，使境外新項目的開發承攬仍存在較大的不確定性。

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的風險

本集團客戶所處的行業資本及技術高度密集、行業門坎高，主要客戶相對集中，由此造成本集團的業務對少數客戶存在很大的依賴性，尤其是對最大客戶即中石化煉化工程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如果主要客戶選擇向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採購服務、或因財務困境等原因減少訂單，可能引起業務發生重大波動或收入減少。儘管，本集團已經努力為國內外業務爭取更多新客戶，但預計未來服務對象和大部分收入來源仍是現有的主要客戶，無法保證收入的穩定性及保持增長態勢，存在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潛在風險。

投資戰略、戰術變化的風險

近年來，國際局勢發生超預期變化，全球能源市場劇烈波動，一定程度上影響了國內及國際工程行業公司收購、出售及新市場開拓等投資戰略的實施。隨着國內經濟逐步平穩運行，公司仍將通過實施收購、出售及新市場開拓等投資戰略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通過收購進入全新的業務領域，存在有別於過往的額外業務風險，如何在盡職調查過程中識別所有重大風險、如何有效發揮協同效應及整合資源、如何成功運營因為收購而擴大的企業都存在很大的難度。進行潛在業務出售時，如何成功促成買方承擔該業務的責任、如何針對買方執行之間的合同或其他權利都需要本集團作出深刻思考。本集團計劃圍繞境內外兩個市場，加快推動新技術創新、新產品研發和新業務轉型，並可能加大科技和對替代能源及替代化工原料領域的研發投入，有關的投資和交易的未來發展主要受無法控制的政府政策影響，迭加全球巨大的下行壓力和潛在金融風險，對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新業務領域風險

本集團在拓展新型煤化工、節能環保、LNG、氫能、光伏、風電等新業務領域時，面對複雜多樣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對新領域的技術儲備可能還不夠完善，項目設計和建設經驗可能存在不足，對客戶的資信狀況如果了解較少，就難以對新業務存在的重大風險做到充分的識別和規避。

新業務模式風險

本集團積極探索合同能源管理等新業務模式，對項目全過程進行資金投入，通過與客戶分享項目運營後的環保、節能效益來收回成本和贏得利潤。由於牽涉到客戶企業運營和項目運營，本集團將面臨例如客戶轉移項目收益帶來的信用風險、客戶企業經營不善或者法律糾紛等帶來的風險，在裝置投用後將出現節能效益、環保效益能否達到預期效果、投資能否按期收回等項目風險。

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工程業務的風險

美國和其他司法管轄區或組織，包括歐盟和聯合國，通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了對某些國家或司法管轄區或目標行業實施經濟制裁的措施。這些受制裁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內的公司或個人團體和／或組織經歷了經濟衰退、財政失衡和債務違約等一系列宏觀風險，也導致了貨幣貶值、匯兌困難、金融資信、物流運輸、「二級制裁」等諸多微觀風險。預計被實施的制裁或將持續，此類制裁和政策的實施和解釋可能會發生變化，因而仍存在對本集團業務的監管或導致本集團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的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的業務可能被視為違反制裁法律的風險。鑒於此，本集團不能保證本集團未來的業務不存在受到美國或其他國家或組織制裁的風險，亦不能保證本集團的業務將符合美國政府或任何其他國家或組織對本集團的業務並無管轄權但可能實施治外法權制裁的政府的預期及要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考慮(1)投資本公司是否會面臨因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國籍或居住地受到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或相關制裁的風險，以及(2)如果本集團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石油、天然氣及煉油化工工程業務，該業務導致本公司股份對某些投資者的吸引力下降，從而可能對本公司股價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

27 企業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書

關於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實踐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5年3月16日發佈的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承董事會命

蔣德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14日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報告



卜凡勇先生
監事會主席

各位股東：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及各位監事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嚴格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參與決策過程監督。監事會及時檢查本公司財務狀況；監督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行為；如期召開監事會會議，核對審閱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有關議案；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落實監事會職權，適時向股東大會提交議案；堅持誠信、勤勉、盡責工作，為本公司高質量發展發揮監事會的作用。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五次會議，主要審議了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年度及中期財務報告、股利分配方案、年度經營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等，完成第五屆監事會換屆選舉。

2024年3月15日召開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財務報告》《2023年度報告》《2023年度股利分配方案》《2024年生產經營計劃、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等。

2024年4月24日以書面形式召開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提名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2024年5月10日召開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選舉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2024年8月16日召開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中期財務報告》《2024年中期報告》《2024年中期股利分配方案》《第四屆監事會工作報告》，選舉產生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2024年11月8日召開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第五屆監事會主席。

此外，監事會組織監事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和列席董事會會議，對本公司重大事項決策進行過程監督。

監事會及各位監事通過對公司經營管理及財務狀況的監管，一致認為：2024年，本公司董事會及本公司經營領導班子忠實履行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責任和義務；以「強化戰略引領和統籌一體化、立足主業扛穩主責、持續推動科技創新、引領工程行業新型工業化、推進工程企業運營國際化、實現價值創造多元化」為核心向高質量發展邁進；進一步優化完善管理體系和制度體系，持續強化風險防控，通過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強化監督約束。本公司運作規範，決策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要求。監事會沒有發現本公司董事、經營領導班子人員在履行職務時存在違反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本公司會計核算與財務管理遵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有關規定，財務運行良好，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本集團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發生關連交易的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獨立股東利益的情形。

本屆監事會將繼續秉承勤勉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管職責，嚴格審議重大決策事項，加強程序控制與過程監督，加大監督檢查力度，竭力維護本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

卜凡勇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14日



董事、監事、 其他高級管理 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情況

(1) 董事



蔣德軍先生 – 董事長

蔣德軍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長。蔣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畢業。蔣先生於2001年11月至2003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蘭州設計院副院長，於2003年9月至2007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煉化工程有限公司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煉化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工程企業管理部副主任，於2012年9月至2019年10月期間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5年1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於2019年10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20年12月至2023年5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自2021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長。



張新明先生 –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張新明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新明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大學畢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13年8月至2015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和中國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5年3月至2019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發展計劃部副主任；於2019年12月至2021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發展計劃部副總經理；於2020年9月至2023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21年5月至2023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自2023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執行董事。



向文武先生 – 董事

向文武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並擔任中國石化集團工程部總經理、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工程部總經理。向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向先生於1999年6月至2004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副經理；於2004年3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0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總經理；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南京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於2017年1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自2017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董事長，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4年4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工程部總經理、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工程部總經理。



李成峰先生 – 董事

李成峰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李先生是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畢業。李先生於2004年12月至2005年9月期間任揚子石化 – 巴斯夫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於2005年9月至2008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揚子石化股份（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於2005年9月至2006年10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揚子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06年10月至2007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揚子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7年6月至2008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揚子石化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6年10月至2008年3月期間任揚子石化 – 巴斯夫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2008年3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銷售分公司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銷售分公司總經理；於2009年1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銷售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於2009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銷售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業部副主任；於2014年10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化工銷售（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4年11月至2016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武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廠長、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分公司總經理、中韓（武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4年11月至2016年5月期間任中韓（武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期間任中石化揚子石化有限責任公司、揚子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長、揚子石化 – 巴斯夫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2018年6月至2019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業部主任；於2018年9月至2022年10月期間任中天合創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於2019年1月至2022年11月期間任上海賽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9年12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業部總經理、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於2020年5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阿穆爾天然氣化工項目合資公司董事長；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副總工程師；自2021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俞仁明先生 – 董事

俞仁明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俞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俞先生於2000年6月至2006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鎮海煉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鎮海煉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鎮海煉化分公司副經理；於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鎮海煉化分公司經理；於2008年1月至2017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生產經營管理部主任；自2010年12月至2021年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於2017年12月至2019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煉油事業部主任；於2017年12月至2019年12月期間任沙特延布煉廠合資公司(Yanbu Aramco Sinopec Refining Company Ltd.)副董事長、審計委員會主席；於2019年12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長；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副總工程師、煉油事業部總經理；自2023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段雪先生 – 獨立董事

段雪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段先生現為中國科學院院院士、北京化工大學研究員、博士生導師、化工資源有效利用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常務副主任、中國石油和化工聯合會副會長、中國化工學會理事。段先生於1985年9月至1990年1月在北京化工學院擔任助教；於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在北京化工學院擔任副教授；自1993年1月起任北京化工大學研究員；於2007年當選中國科學院院院士。段先生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



葉政先生 – 獨立董事

葉政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葉先生現為傑思可持續發展與風險諮詢有限公司董事，亦為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5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1982年10月至1989年1月期間在上海市財政局工作。葉先生在審計、內部控制及諮詢領域積逾25年經驗。葉先生於1995年10月至2000年4月期間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師；於2000年5月至2001年12月期間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經理；於2002年1月至2005年7月期間在香港均富會計師事務所任高級審計經理；於2005年8月至2006年10月期間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總監；於2006年11月至2021年4月期間在Mazars CPA Limited任執業董事。葉先生在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灘分校於1993年5月取得會計和金融學學士學位及於1994年12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自1998年9月起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自2003年5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葉先生自2021年4月起任傑思可持續發展與風險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自2021年10月起任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5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聘請為第三屆企業內部控制標準委員會諮詢專家。



趙勁松先生 – 獨立董事

趙勁松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趙先生現為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系過程系統工程研究所所長、教授，工業大數據系統與應用北京市重點實驗室副主任，兼任中國工程師聯合體文化與倫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委員、中國化工學會工程倫理教育工作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系統工程學會過程系統工程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化學工程學報（英文版）》副主編，國際期刊《Computers & Chemical Engineering、Process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編委，國務院安委會危險化學品安全專業委員會專家組成員，生態環境部第一屆生態環境應急專家組成員，北京市安全生產領域學科帶頭人。趙先生於1997年8月至2001年3月期間在美國普度大學擔任博士後副研究員；於2001年3月至2005年3月期間先後在美國Day & Zimmermann公司和AET公司任高級工程師；於2005年3月至2008年3月期間在北京化工大學信息學院擔任教授、博士生導師；自2008年4月起擔任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導師，其間，於2013年6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系主任。趙先生自2023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董事。



謝艷麗女士 – 職工代表董事

謝艷麗女士，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董事，並擔任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國石化節能技術服務中心主任）。謝女士是正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畢業。謝女士於2002年7月至2020年6月期間在中石化經濟技術研究院、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公司、中國石化節能技術服務中心歷任多個職務；自2020年6月起任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國石化節能技術服務中心主任）。謝女士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第五屆董事會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董事任期
蔣德軍	男	59	董事長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張新明	男	58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向文武	男	58	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李成峰	男	60	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俞仁明	男	61	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段雪	男	68	獨立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葉政	男	60	獨立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趙勁松	男	56	獨立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謝艷麗	女	48	職工代表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上述董事於2024年11月8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均確認明白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責任，並於2024年11月8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

本報告期內及期後，退任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董事任期
吳文信	男	61	原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 – 2024年4月
許照中	男	77	原獨立董事	2021年10月 – 2024年11月

截止本報告期末，董事資料變更情況

李成峰先生及俞仁明先生於2024年4月於中國石化集團退休，不再擔任中國石化集團及其他附屬公司的任何職務。向文武先生於2024年4月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監事



卜凡勇先生 – 監事會主席、工會主席

卜凡勇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主席、工會主席。卜先生是高級經濟師，工學碩士。卜先生於1996年7月至2024年4月期間在中國石化勝利石油管理局、中國石化集團紀檢監察組歷任多個職務。卜先生自2024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主席；自2024年6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工會主席。



吳德飛先生 – 監事

吳德飛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畢業，工學博士。吳先生於2018年1月至2019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煉油事業部副主任；於2018年10月至2020年6月期間任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於2019年3月至2020年8月期間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0年8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於2020年12月至2023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3年4月起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



韓衛國先生 – 監事

韓衛國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韓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工商管理碩士。韓先生於2016年5月至2020年5月期間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0年5月至2023年2月期間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3年2月起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



沙裕先生 – 監事

沙裕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沙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工商管理碩士。沙先生於2016年8月至2020年9月期間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期間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23年9月起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



周贏冠先生 – 監事

周贏冠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周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大學文化。周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10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7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於2017年4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自2020年12月起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



鄭立軍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鄭立軍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鄭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鄭先生於2017年3月至2019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11月至2022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於2022年12月至2023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3年12月起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4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



董克學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董克學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工商管理碩士。董先生於2009年9月至2020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0年11月至2024年7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4年7月起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4年1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



衣浩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衣浩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衣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大學文化。衣先生於2000年7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五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5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5年4月至2017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工會主席、監事；於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9年12月起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1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



王毅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王毅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畢業。王先生於2014年11月至2019年7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7月至2020年8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於2020年8月至2022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2年12月起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

本報告期內，第五屆監事會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監事任期
卜凡勇	男	48	監事會主席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吳德飛	男	49	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韓衛國	男	54	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沙裕	男	55	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周羸冠	男	56	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鄭立軍	男	56	職工代表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董克學	男	58	職工代表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衣浩	男	56	職工代表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王毅	男	54	職工代表監事	2024年11月 – 2027年11月



(3)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張新明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章「董事」部分。



王國華先生 – 副總經理

王國華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並擔任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王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大學文化。王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公司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4年10月至2017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9年3月起任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並自2019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尹鳳兵先生 –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尹鳳兵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尹先生是高級會計師，大學文化。尹先生於1992年7月至2020年8月期間在中國石化儀徵化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集團財務計劃部、財務部歷任多個職務。尹先生於2020年8月至2023年10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化工銷售有限公司華北分公司總會計師；自2023年10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財務總監；自2023年1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



馮迪 – 副總經理

馮迪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馮先生是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畢業。馮先生於1990年9月至2022年12月期間在中石化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中石化煉化工程歷任多個職務。馮先生自2023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孫寶平 – 副總經理

孫寶平先生，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孫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碩士研究生畢業。孫先生於1997年8月至2022年12月期間在北京石油化工工程公司、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歷任多個職務。孫先生自2023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本報告期內高級管理人員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就任時間
張新明	男	58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3年4月
王國華	男	55	副總經理	2019年4月
尹鳳兵	男	54	財務總監 董事會秘書 公司秘書	2023年10月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馮迪	男	56	副總經理	2023年1月
孫寶平	男	50	副總經理	2023年1月

2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除在本集團的工作關係外，在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重大方面均無任何關係。

3 董事、監事於股東單位任職情況及所持競爭權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除向文武先生任中國石化集團工程部總經理、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總經理外，據董事會所知悉，概無其他董事或監事在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所持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擔任董事或僱員，或直接或間接地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其他業務中擁有權益。

4 董事、監事的合約利益

於2024年12月31日或本報告期的任何時間內，概無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與以本公司、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一方訂立致使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由取得相關股東批准或經職工民主選舉獲委任為董事當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服務合同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予以續訂。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本公司免付賠償金（一般法定義務除外）而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同。

各監事已就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遵從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仲裁規定的事項與本公司訂立合同，任期自相關監事獲委任日起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服務合同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予以續訂。概無監事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本公司免付賠償金（一般法定義務除外）而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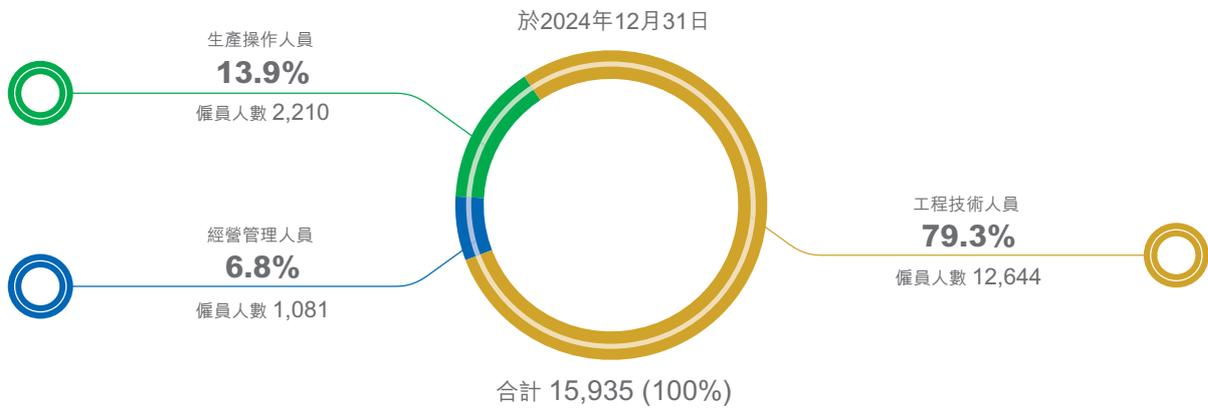
5 董事、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報告期內，於本公司領薪的董事、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共22人，年度報酬總額為人民幣0.18億元。有關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細資料，載於本報告財務報告附註15及4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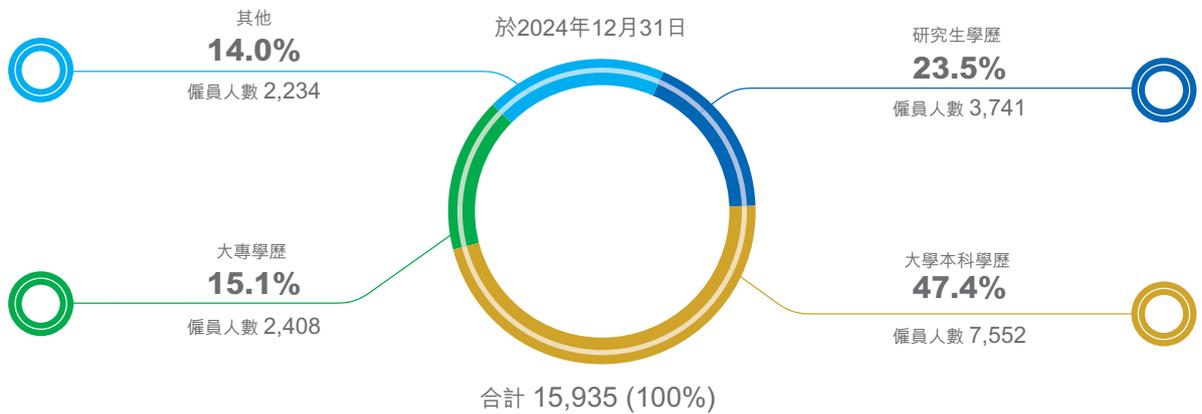
6 員工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5,935名僱員。

下表列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業務分類的僱員情況。



下表列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受教育程度分類的僱員情況。



7 員工性別多元化

下表列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性別比例情況。

	於2024年12月31日	
	僱員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女性僱員	4,337	27.2
男性僱員	11,598	72.8
合計	15,935	100.0

下表列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性別比例情況。

	於2024年12月31日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女性高級管理人員	1	4.2
男性高級管理人員	23	95.8
合計	24	100.0

本集團堅持「平等對待，互相尊重」的僱傭原則，為不同性別員工提供平等的發展機會，致力於營造不同性別員工互相協作、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致力於提升員工性別多元化水平，但由於本集團所處的工程及建設行業特性，使得全體員工達到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

8 員工薪酬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勞資關係良好。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及強制社會保障基金的供款。根據中國法規規定，本集團須為本集團的僱員參與多項退休金性質的計劃，包括省市政府組織的計劃及補充退休金計劃。獎金通常根據本集團業務的整體表現而酌情確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71.09億元及人民幣73.71億元。

9 員工培訓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了25個重點專題培訓。全年共有5.1萬人次參加了本集團內外組織的培訓，其中，經營管理人員參加培訓0.72萬人次、工程技術人員參加培訓3.83萬人次、生產操作人員參加培訓0.57萬人次。



財務會計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0至204頁的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建造合同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5,附註5(a)及附註6的會計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收入為人民幣64,198,210,000元。

管理層根據履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主要根據項目的性質,按已經完成的為履行合同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管理層需要在初始對建造合同預計總收入和預計總成本作出合理估計,並於合同執行過程中持續評估。當初始估計發生變化時,如合同變更、索賠及獎勵,對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進行修訂,並根據修訂後的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調整履約進度和確認收入的金額。

這些交易需要個別考慮和涉及管理層的估計和判斷,我們將其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回應:

就確認建造合同的收入而言,我們執行的程序包括:

- 估計和測試管理層對建造合同的會計估計和判斷相關內部控制;
- 獲得重要的建造合同以審查關鍵合同條款並核實合同總收入;
- 以抽樣方式檢查相關建造合同的主要條款及實際執行情況,並測試有關履約進度確定的計算及本年確認的收入和成本的準確性;
- 以抽樣方式測試建造合同工程成本的金額及時間,並執行截賬檢查程序,以證實成本已於適當會計期間獲確認;及
- 就 貴集團的重要建造合同毛利進行分析性覆核程序。

關鍵審計事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c)，附註21及23(a)的會計政策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乃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之估算，並考慮信用損失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和客戶財政狀況及對目前和預測宏觀經濟局勢的評估來估量，當中各項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需應用判斷及運用估計，屬主觀範圍。我們將其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執行的程序包括：

- 審查及檢測 貴集團有關預期信貸損失的政策應用；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評估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中的技術和方法；
- 檢測管理層用以構成相關判斷的數據(包括測試過往默認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預期信貸損失率是否按目前經濟狀況和前瞻性資料來適切調整及審查目前財政期間內錄得的實際虧損)來評估管理層虧損撥備估算的合理性，並在確認虧損撥備時評估管理層有否出現偏頗；
- 評估管理信用控制，債務追收和預期信貸損失估算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運營有效性；及
- 對賬款賬齡超過180天而於報告日期後並未收回款項的重大應收賬款，與管理層討論其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包括以往這些客戶的付款歷史及目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資料及有關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的資料。

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而公平的擬備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審計委員會須協助董事履行其在這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根據我們的聘用條款作為一個整體向閣下作出並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審計計劃的範圍、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P05309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6	64,198,210	56,353,293
銷售成本		(58,861,710)	(50,712,594)
毛利		5,336,500	5,640,699
其他收入	8	248,215	24,725
銷售及營銷開支		(177,818)	(188,759)
行政開支		(1,343,756)	(1,355,457)
研發成本		(2,515,106)	(2,211,106)
其他營運收入／(開支)		13,609	(207,019)
其他收益 – 淨額	9	153,569	39,444
經營利潤		1,715,213	1,742,527
財務收入	10	1,199,790	1,091,649
財務費用	10	(68,008)	(72,331)
財務收入 – 淨額		1,131,782	1,019,318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20(a)	60	17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20(b)	4,858	12,964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利潤	11	2,851,913	2,774,987
所得稅開支	12	(378,187)	(430,880)
年內利潤		2,473,726	2,344,10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以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4,343	9,994
其他		(85)	-
以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重估虧損，扣除稅項		(72,681)	(35,2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收益		642	2,86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66)	24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57,847)	(22,1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15,879	2,321,944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465,727	2,336,743
非控股權益		7,999	7,364
年內利潤		2,473,726	2,344,107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407,880	2,314,580
非控股權益		7,999	7,36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15,879	2,321,944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3	0.56	0.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557,288	4,809,062	4,664,664
使用權資產	18	2,327,048	2,227,712	2,259,678
無形資產	19	182,553	177,276	192,177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20(a)	23,651	4,026	3,84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b)	–	143,174	139,06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5	254,123	252,862	25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702,938	753,607	770,055
非流動資產總額		8,047,601	8,367,719	8,279,486
流動資產				
存貨	24	536,915	472,853	757,49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1	8,419,134	7,505,843	8,623,57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0,966,998	9,254,520	6,698,048
合同資產	23(a)	11,409,353	9,970,557	9,828,68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6	20,500,000	20,500,000	20,500,000
受限制現金	27	230,148	90,394	82,916
定期存款	28	9,963,265	12,014,538	9,053,6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11,439,925	12,913,308	15,013,728
流動資產總額		73,465,738	72,722,013	70,558,130
資產總額		81,513,339	81,089,732	78,837,616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權益				
股本	30	4,397,881	4,418,544	4,428,000
儲備		27,114,182	26,439,817	25,618,4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512,063	30,858,361	30,046,432
非控股權益		69,422	58,662	52,989
權益總額		31,581,485	30,917,023	30,099,42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2	252,336	114,406	66,55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7	40,813	21,461	-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3	1,782,034	1,821,196	1,913,763
法律索償撥備	34	-	191,681	184,2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	2,627	2,469	5,5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77,810	2,151,213	2,170,138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35	22,029,975	19,828,447	19,837,150
其他應付款項	36	2,866,292	2,827,166	3,104,29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7	109,264	80,702	148,103
合同負債	23(b)	22,221,119	24,760,910	22,959,297
租賃負債	32	169,920	38,322	62,254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7,474	485,949	456,958
流動負債總額		47,854,044	48,021,496	46,568,057
負債總額		49,931,854	50,172,709	48,738,195
權益及負債總額		81,513,339	81,089,732	78,837,616
流動資產淨額		25,611,694	24,700,517	23,990,0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659,295	33,068,236	32,269,559

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長：蔣德軍

執行董事、總經理：張新明

財務總監：尹鳳兵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結餘	4,418,544	10,062,346	1,815,822	181,168	1,949	-	14,362,314	30,842,143	5,572	30,847,715
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之影響	-	805	-	2	-	-	15,411	16,218	53,090	69,308
於2024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4,418,544	10,063,151	1,815,822	181,170	1,949	-	14,377,725	30,858,361	58,662	30,917,023
年內利潤	-	-	-	-	-	-	2,465,727	2,465,727	7,999	2,473,7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總額	-	-	-	-	-	-	(85,509)	(85,509)	-	(85,509)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稅項	-	-	-	-	-	-	12,828	12,828	-	12,828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4,343	-	-	14,343	-	14,3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收益	-	-	-	-	-	-	642	642	-	642
分估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66)	(66)	-	(66)
其他	-	-	-	-	-	-	(85)	(85)	-	(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343	-	2,393,537	2,407,880	7,999	2,415,879
與持有人交易:										
2023年度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1,646,693)	(1,646,693)	-	(1,646,693)
2024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	-	-
共同控制合併產生之合併儲備	-	-	-	-	-	(22,100)	-	(22,100)	-	(22,100)
其他	-	(6,616)	-	-	-	-	-	(6,616)	-	(6,616)
提取專項儲備	-	-	-	512,329	-	-	(512,329)	-	74	74
專項儲備應用	-	-	-	(489,238)	-	-	489,238	-	(13)	(13)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172,125	-	-	-	(172,125)	-	-	-
增加投資	-	-	-	-	-	-	-	-	2,700	2,700
回購股份	(20,663)	(58,106)	-	-	-	-	-	(78,769)	-	(78,769)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20,663)	(64,722)	172,125	23,091	-	(22,100)	(1,841,909)	(1,754,178)	2,761	(1,751,417)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	4,397,881	9,998,429	1,987,947	204,261	16,292	(22,100)	14,929,353	31,512,063	69,422	31,581,48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結餘	4,428,000	10,098,729	1,632,788	185,417	(8,045)	13,697,319	30,034,208	5,303	30,039,511
會計準則變更的淨影響(附註3.1)	-	-	-	-	-	(2,696)	(2,696)	(23)	(2,719)
於2023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4,428,000	10,098,729	1,632,788	185,417	(8,045)	13,694,623	30,031,512	5,280	30,036,792
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之影響	-	805	-	2	-	14,113	14,920	47,709	62,629
於2023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4,428,000	10,099,534	1,632,788	185,419	(8,045)	13,708,736	30,046,432	52,989	30,099,421
年內利潤	-	-	-	-	-	2,336,743	2,336,743	7,364	2,344,10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總額	-	-	-	-	-	(41,956)	(41,956)	-	(41,956)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稅項	-	-	-	-	-	6,693	6,693	-	6,693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9,994	-	9,994	-	9,9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收益	-	-	-	-	-	2,862	2,862	-	2,862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44	244	-	24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994	2,304,586	2,314,580	7,364	2,321,944
與持有人交易:									
2022年度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929,880)	(929,880)	(1,750)	(931,630)
2023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526,932)	(526,932)	-	(526,932)
提取專項儲備	-	-	-	269,486	-	(269,486)	-	86	86
專項儲備應用	-	-	-	(273,735)	-	273,735	-	(27)	(27)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183,034	-	-	(183,034)	-	-	-
回購股份	(9,456)	(36,383)	-	-	-	-	(45,839)	-	(45,839)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9,456)	(36,383)	183,034	(4,249)	-	(1,635,597)	(1,502,651)	(1,691)	(1,504,342)
於2023年12月31日結餘(經重列)	4,418,544	10,063,151	1,815,822	181,170	1,949	14,377,725	30,858,361	58,662	30,917,0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0	(2,470,054)	2,592,085
已付所得稅		(379,713)	(390,903)
已收利息		638,853	335,67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10,914)	2,536,85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5,233)	(368,541)
購買無形資產		(48,494)	(27,69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596,922	642,9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0,144	42,728
出售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131,215	—
合營企業資本投入		(19,565)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31,640	5,460
定期存款減少／(增加)淨額		2,051,273	(2,960,857)
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的貸款		(20,500,000)	(20,500,000)
收回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的貸款		20,500,000	20,500,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27,902	(2,665,95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44	(84,038)	(91,271)
借款所得款項		130,449	41,445
已收投資款		2,700	—
已付利息		(7,148)	(8,560)
已付股息		(1,596,309)	(1,423,074)
償還租賃負債		(62,109)	(86,740)
購回股份的付款		(81,841)	(62,13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98,296)	(1,630,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81,308)	(1,759,4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3,308	15,013,7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淨額		(92,075)	(340,98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11,439,925	12,913,3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1.1 主要業務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境內外煉油、石油化工工程、儲運工程等行業的(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2)工程總承包業務、(3)施工業務及(4)設備製造業務。

1.2 組織及重組

本公司乃於2007年7月24日以中國石化集團煉化工程有限公司的名義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照中國公司法成立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67號一幢6-9層。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是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石化集團」)，中國石化集團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並受其控制。

根據中國石化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上市」)而對煉油、石油化工工程、儲運工程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工程總承包業務、施工業務及設備製造業務的重組(「重組」)，中國石化集團將其下屬的各煉化工程企業的產權劃轉至本公司，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上述重組交易於2012年4月完成後，本公司於2012年8月28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5月2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1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是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上市規定》的適用披露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如下文所載列會計政策所闡釋的若干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5中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3.1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政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供貨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及
-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這些對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在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強制生效。有關修訂對本集團影響的更多詳細信息，請參閱適用附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供應商融資安排」披露的修訂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標題為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披露」的修訂。

該修訂本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增加了一項披露目標，規定實體必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亦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進行修訂，將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例子加入披露有關實體面臨流動性集中風險敞口的資料的規定中。

該等修訂載有針對集團應用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特定過渡條文。根據過渡性條文，實體毋須披露：

- 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之前所呈列任何報告期的比較資料。
- 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44H(b)(ii)-(iii)規定的其他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該等修訂的採納對該等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或所呈報的金額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於2020年1月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僅影響於財務狀況表內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呈列，不會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開支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就該等項目所披露的資料。

該等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是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指明分類不受關於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清償債務的權利的預期的影響，並說明如果在報告期末時遵守契諾，則存在該權利。該等修訂還引入了「清償」的定義，以明確表示清償是指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於2022年11月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訂明，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於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內遞延清償負債的權利(故評估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時須考慮該等因素)。即使僅須於報告期後評估是否遵守契諾，該等契諾會影響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例如基於實體於報告日期財務狀況的契諾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是否遵守契諾)。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訂明，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對於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內遞延清償負債的權利並無影響。然而，倘實體遞延清償負債的權利是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實體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負債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將包括契諾(如契諾的性質及實體須遵守契諾的時間)、相關契諾的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租賃：售後租回租賃負債」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新增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規定的售後租回交易後續計量規定，以作為出售入賬。該等修訂本要求賣方 – 承租人釐定「租賃款項」或「經修訂租賃款項」，以便賣方 – 承租人在開始日期後不會確認與賣方 – 承租人保留使用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

該等修訂不影響賣方 – 承租人就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倘並無該等新規定，賣方 – 承租人可能僅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一般規定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於租賃修訂或租賃期變更後)而確認其保留的使用權的收益，在包括並非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的租回中尤其可能出現這種情況。

作為該等修訂的一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一個說明性示例進行修訂，並新增了一個示例以說明在包括並非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中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後續計量。該等說明性示例亦闡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符合銷售條件的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負債為租賃負債。

賣方 – 承租人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將該等修訂本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定義為實體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年度報告期間的開始日期)之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而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不承擔公共責任的子公司：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這些新會計準則及其修訂的影響。本集團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不會對其負債的分類產生重大影響，因為其可轉換債務工具的轉換特徵被分類為權益工具，因此不會影響其可轉換債務的分類作為非流動負債。本集團預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用戶提供更多相關數據及透明度。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聚焦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數據，其將影響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根據初步評估，主要財務報表呈列的項目可能會因應用「有用結構化摘要」概念及有關合併及分類的強化原則而出現變動。本集團預期目前在附註中披露的資料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原因是披露重大資料的規定維持不變；然而，組合資料的方式或會因合併／分類原則而有所變動。此外，將需要就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作出重大新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故將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3 合併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該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能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目前可行使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的存在及影響。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本集團控制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有代價產生的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餘額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予以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且一般擁有20%至50%投票表決權股份的所有實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並於初始時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附註3.7)。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損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而分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累計的收購後變動會根據投資賬面值而作調整。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基本上成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一部份)時,本集團不會再確認額外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權益比例進行抵銷。除非有關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外幣換算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報。

交易及餘額

重新計量項目時，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按年末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匯兌損益，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匯兌損益均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其他營運開支」中呈列。

以外幣表示公允值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值釐定日期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費用，包括收購價、進口關稅、不可退還購買稅及將資產達致現時營運狀態及地點以用於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建築物及其他設施	12-40年
機械、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4-30年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樓宇及廠房，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樓宇建造成本、廠房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建成並可供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將轉撥至相關資產類別，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出適當調整。

如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款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則實時核銷至其可收回款額（附註3.7）。

出售盈虧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 – 淨額」。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若適用）。被替換資產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其發生的財務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所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及投入使用有關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於初步確認後，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將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間攤銷，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營運開支中的「折舊及攤銷」。

無形資產的攤銷方法和使用壽命在每個報告期適當時進行審查和調整。

3.7 非金融資產減值

對於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需攤銷，每年均會進行減值測試。於事件或狀況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需進行資產減值測試。當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就超出的數額確認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分類。當可確認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可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確認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覆核以確定減值是否可以撥回，而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3.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本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之一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

除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非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項目，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加上與其收購或發出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允值列入損益項目的直接相關交易成本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裡支銷。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a)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債務投資；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權益工具；或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

除非倘及本集團就管理金融資產而改變其業務模式期間，否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不作重新分類。

若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

- (i) 該資產為在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件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於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權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允值之後續變動。該項選擇乃按投資逐項目作出。

所有未分類為上述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金融資產(在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規定)按公允值列入損益，惟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的發生。

金融資產：後續計量和損益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減值虧損直接沖減攤餘成本。利息收入、匯兌損益和減值於損益中確認。凡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累計；及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損益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將繼續於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內持有。

當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b)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本集團轉讓某宗交易中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權利，而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和回報已獲轉讓，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絕大部分的擁有權風險和回報，且並無持有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便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以等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減值撥備。就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用損失按債務人過往逾期情況的信貸虧損經驗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估計作出撥備。

當確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並且在估計預期信貸損失時，本集團考慮到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相關合理及可靠的數據。這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的資料得出定量及定性數據及分析，包括前瞻性數據。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乃為金融工具於預期年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

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損失乃指引報告日後十二個月內(若該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十二個月，則為較短時間)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預期信貸損失。

在所有情況下，在估計預期信貸損失所考慮的最長期間乃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預期信貸損失乃為信貸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損失以所有現金虧絀金額(即根據合約應付實體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之現值計算。

本集團以下類別的資產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式：

-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 合同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限制現金
- 定期存款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 其他應收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亦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損失並不大。

就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方式，當中規定預計年期損失將於初步確認資產時予以確認。撥備矩陣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預計年期違約率而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更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分析前瞻估計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續)

其他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按十二個月預計信貸損失或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計量。倘某項其他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曾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

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數據,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數據。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數據: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倘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i) 借款人或發行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ii)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iii) 本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重組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或墊款之條款;
- (iv) 借款人將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v)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質押失去活躍市場。

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中就所有財務工具確認減值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抵賬中確認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除外。就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並無扣減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撤銷

倘日後收回不可實現時，本集團則會撤銷金融資產的全部或部分總賬面金額。該情況通常出現於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以產生充足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然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執行活動的影響，以符合本集團收響應收款項的程序。

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收回全數或部分已撤銷財務資產將產生減值收益。

(d) 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息及租賃負債。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倘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衍生工具或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衍生工具，則該金融負債乃歸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以及淨損益(包括任何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其他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對於貸款和借款，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利息支出和匯兌損益在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計入當期損益。租賃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見附註3.21。

(e)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在合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的條款被修訂及經修訂責任的現金流量於很大程度上不同，則本集團亦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經修訂條款下的新金融負債按公允值確認。已清償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經修訂條款下新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f) 抵銷

僅當本集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且其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兩者可予抵銷，且其淨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收入及開支僅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允許的情況下或就一組相似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按淨額基準列報。

3.9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倘存貨已使用、售出或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安裝時已予以資本化(如適用)，則使用移動加權平均法於相關營運開支中支銷。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的生產經常開支(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通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銷售費用。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0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3.11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員工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每月享有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須負責向該等已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按每月基準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毋須就超出上述供款的退休後福利承擔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亦向中國的若干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由於本集團有責任向該等僱員提供離職後福利，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該等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負債，為界定福利責任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現值，並就未確認精算利得或虧損以及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界定福利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以預期單位成本法計算。淨利息於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貼現率(參照報告期末優質政府債券的市場收益率釐定)乘以各報告期初的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計算。因按經驗調整而產生的精算損益以及精算假設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劃資產實際回報與隨時間推移產生的計劃資產變動之間的差額將作為重新計量部分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根據所在省、市的地方條件及慣例實行若干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是本集團的養老金及／或其他社會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支付固定金額予一個獨立實體(一項基金)，而倘該基金不能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當期及以往期間與僱員服務相關的所有僱員福利，則本集團不再負有進一步支付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該等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勞工成本。

其他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預期該等福利的成本乃以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用相同的會計政策按僱用年內累算。該等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福利

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是指在正常退休日之前本集團終止僱用而須支付的款項或員工自願接受裁員以換取的福利。本集團於(i)按照詳細而不可撤銷的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員工的僱用；或(ii)鼓勵自願終止僱用而提供終止僱用福利作出明確承諾時，確認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僱員的具體條款，視乎相關僱員的職位、服務年資及地區等各項因素而有所不同。在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的福利已折現至現值。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有關獎金的責任預期在十二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2 稅項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在損益中確認，除非與其他全面收益或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呈報去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核算，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以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呈報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的變動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變動將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可用於抵銷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

對於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在有證據表明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時，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本集團擁有結算即期所得稅資產及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可執行權利；及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由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某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收而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的所得稅。

增值稅

本集團在銷售商品或提供設計、諮詢及技術許可服務時須繳納增值稅。應付增值稅以與銷售商品或於提供設計、諮詢及技術許可服務相關的應稅收益的13%或6%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

建築服務收益適用增值稅，按建築服務相關的應稅收益的9%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部分建築服務收益以簡易計稅方法按3%的徵收率計算增值稅繳納金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3 撥備

在以下情況時確認撥備：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資源流出；及金額已可靠估計。

所有撥備均在每個報告日期進行審查，並進行調整以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數。

如存在多項類似責任，則根據整體責任類別考慮釐定償付時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的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還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和相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由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3.1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對於其轉讓客戶服務交換代價的權利，僅當收取代價的條件為時間流逝時，合同資產方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預計合同資產與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具有相同的風險特徵。根據附註3.8所載的會計政策，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的評估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客戶已支付的代價或者根據合同須支付不可退還的代價且該代價已到期支付，則應確認合同負債。若本集團在確認收入前，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亦需確認合同負債，在此情況下，應確認相對的應收款。

對於單項合同，綜合財務狀況表將呈列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淨額。對於多項合同，不同項目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將不會以淨額呈列。

3.15 收入確認

以下是對本集團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的描述：

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相關的收入

因應合同的性質，完工階段乃依據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則以提供基建建造服務的收益使用投入法來衡量提供服務的履約進度，且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投入法根據實際發生的成本佔提供建造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倘合同訂約方同意及批准修訂，且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則合同工程變動確認為合同收入。

當合同的結果無法合理計量時，僅在預計將收回的合同成本的範圍內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主要包括技術開發、設計、諮詢及監理)的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及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該實體時於某一時間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5 收入確認(續)

產品銷售

當i)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已交付客戶，且無未履行責任可能影響客戶接收產品時；及ii)可合理確保相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產品銷售收益將予以確認。根據過往經驗，預期退貨的金額不大，故並無確認退貨的合同負債及權利。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值)，並繼續將該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3.16 租賃

(a)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經營租賃收取租賃收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按直線法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收取的租賃付款為收入。

3.17 共同控制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加載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日期起已進行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按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權益維持不變的期間，共同控制合併時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超過成本的差額並不確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

綜合財務數據內的比較金額已經重列，猶如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呈報期間末已合併。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制定出包括財務風險管理的全面風險管理總體方針及特定領域的管理政策。在考慮風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從總部及各附屬公司層面識別和評估風險，並規定定期分析及適當傳達所獲取的信息。

4.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總體風險管理程序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期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賬面值與以下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有關：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		
應收票據、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27,018	8,966,171
受限制現金	230,148	90,394
定期存款	9,963,265	12,014,5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39,925	12,913,30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500,000	20,500,000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54,123	252,862
金融資產總額	52,514,479	54,737,27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00,636	22,081,2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 短期	109,264	80,702
租賃負債	422,256	152,72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 長期	40,813	21,461
金融負債總額	24,872,969	22,336,179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內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本集團於中國境外營運的交易一般以美元計值，並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提供工程承包服務所產生的以外幣計值的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

另一方面，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中國政府日後可能會酌情限制經常性交易使用外幣。外匯管制的變動可能令本集團無法充分滿足外幣需求。

下表詳列截至呈報期末本集團承擔以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外幣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1,629	2,547,053
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33,135	1,582,882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8,598)	(2,725,12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 短期	(109,264)	-
租賃負債	(596)	(56,243)
以人民幣計的淨風險	3,026,306	1,348,570

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	美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539	3,114,446
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8,434	651,072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373)	(1,813,2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短期	(68,702)	-
租賃負債	(1,481)	(24,770)
以人民幣計的淨風險	2,757,417	1,927,460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產生的匯兌損益可能令權益及淨利潤變動以下所列金額：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及淨利潤減少		
- 美元	(113,486)	(103,403)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人民幣相對貶值5%可能會對上述貨幣產生與上述金額相同但相反的影響。

所列的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期間直至下一年度呈報期末可能合理出現的變動所作評估。分析乃按與有關期間相同的基準進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日常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及定期存款主要以固定利率計算利息。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權益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由於該等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列示，因此本集團並無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條款項下的責任，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資產以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設立並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將風險分類。信貸評級數據乃基於本集團用以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評級之自身事務歷史記錄。本集團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及其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而達成交易的總價值分佈於核准交易對手當中。

就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對所承受的信貸風險進行監察，並不斷檢討及跟進任何未償還債項。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因客戶基礎龐大而導致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信貸風險高度集中。本集團並無持有其債務人的任何抵押品。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預期信貸損失減值撥備

本集團當前的評級框架信貸風險包括以下各類：

類別	說明	確認預期信用損失之基準
履行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未任何違約款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可疑	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	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無信貸減值
違約	有證據表明資產有信貸減值	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明表明債務人處於若干財務困難，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前景渺茫	有關款項獲撇銷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根據附註3.8，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提列矩陣進行集體評估，預期損失率乃根據過往5年的銷售付款資料及相應客戶的歷史信貸虧損計量。歷史數據將予以適當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付款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在每個報告日期，歷史違約率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根據本集團對現有債務人歷史信貸損失經驗的評估及所有可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本集團根據個別不同信用風險特徵和類別的賬齡估計損失。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其他應收款項。某些其他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採用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基準計量並根據個別不同信用風險特徵和類別的賬齡估計損失。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存放在由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指定信用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裡的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因此，本集團計算的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並無重大影響。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

謹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含維持足夠的現金及通過足夠的已承諾信貸融資額度維持可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變動性質，本集團致力通過已承諾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管理層會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償還其負債。

下表按呈報期末起至合同到期日餘下期間的相關到期日組別分析本集團將按淨額基準償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未貼現 現金流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貿易 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24,300,636	-	-	-	24,300,636	24,300,63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短期	6.22%	109,264	-	-	-	109,264	109,264
租賃負債	4.75%	177,370	155,173	79,134	48,428	460,105	422,25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長期	2.69%	-	11,512	29,301	-	40,813	40,813
其他負債總額		24,587,270	166,685	108,435	48,428	24,910,818	24,872,969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未貼現 現金流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貿易 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22,081,288	-	-	-	22,081,288	22,081,2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短期	5.25%	80,702	-	-	-	80,702	80,702
租賃負債	4.78%	42,651	28,966	52,293	57,923	181,833	152,72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長期	3.15%	-	-	21,461	-	21,461	21,461
其他負債總額		22,204,641	28,966	73,754	57,923	22,365,284	22,336,179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具有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發給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來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察資本結構。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以其他負債(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息以及租賃負債)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權益加債務淨額減非控股權益計算。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負債總額	24,872,969	22,336,179
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33,338)	(25,018,240)
債務淨額	3,239,631	(2,682,061)
權益總額(不含非控股權益)	31,512,063	30,858,361
資本總額	34,751,694	28,176,300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

公允價值計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允值相若。

公允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允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將用於計量公允值之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劃分為三個公允值層級：

- 第一級層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層級輸入數據：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直接或間接之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
- 第三級層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價有關的估計及判斷。該等估計及判斷是通過以往的經驗及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的被認為合理的預期。

本集團也存在對未來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理論上，會計估計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因為會計估計與假設而存在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情況，現討論如下。

(a) 建造合同

個別合同的收入均按工程進度確認。釐定個別合同工程服務進度須涉及判斷。因應合同的性質，確認全面反映履行履約義務進度，其乃根據迄今為止所完成工程所產生的合約成本相對於估計合約總成本的比例。根據類似項目的過往經驗，並無重大差異。此外，在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因素，例如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本集團認為與客戶的安排並無重大融資部分。因此，本集團根據確認基礎在向客戶提供及轉讓服務期間內確認收入。於2024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附註23(a))和合同負債(附註23(b))分別為人民幣11,409,353,000元和人民幣22,221,119,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970,557,000元和人民幣24,760,910,000元)。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中產生的預計損耗為基準，其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周期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一致，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因技術上已過時或非戰略性而已廢棄或出售的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557,28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09,062,000元)。

(c)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違約風險和預期損失率的假設，對受預期信貸損失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1)及合同資產(附註23(a))進行預期信貸損失評估。本集團根據過往歷史數據、現有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作為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假設及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分別為人民幣2,309,309,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2,776,000元)及人民幣548,20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62,374,000元)。

(d) 遞延稅項

對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38)的估計需要對未來應課稅利潤及相關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作出估計。未來所得稅稅率變動及時間性會影響所得稅開支或收益，從而影響遞延所得稅餘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亦取決於本集團是否能夠實現足夠盈利能力(應課稅利潤)。未來盈利能力偏離估計或會導致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盈利，並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的金額有別於原先所估計，則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於估計改變的期內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確認，人民幣702,93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53,607,000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已被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退休金責任

退休金責任的現值取決於多項因素，該等因素採用多個假設按精算基準釐定。釐定退休金的淨成本/(收入)所用假設包括貼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退休金責任的賬面值。本集團在每年末釐定適當的折現率。適當的折現率為釐定預期需要結算退休金責任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所用的利率。在釐定適當的折現率時，本集團考慮與有關退休金負債年期相若的政府證券的利率。退休金責任的其他主要假設乃基於現時市況。於2024年12月31日，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782,034,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1,196,000元)(附註33(b))。

6.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3,974,028	3,638,978
工程總承包業務	37,998,934	32,119,890
施工業務	21,847,167	20,226,938
設備製造業務	378,081	367,487
	64,198,210	56,353,293

7.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高級管理層所審閱的用於制訂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高級管理層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考慮業務狀況，主要包括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 向煉油和化工等行業提供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合規認證服務；
- (ii) 工程總承包業務 – 向煉油和化工等行業提供綜合型工程、採購、施工、維護和項目管理服務；
- (iii) 施工業務 – 為煉油和化工等行業的基礎設施、以及油氣儲罐和運輸管道，提供新建、改建、擴建、整修及維護服務，亦為建設項目提供大型設備的起重和運輸服務；及
- (iv) 設備製造業務 – 設計、研發、製造和銷售在煉油和化工等設施中所需的設備和零部件。

分部間的銷售須以不低於成本價格及按該等業務分部互相同意的條款進行。一個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將分配予有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支出的共享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成本內。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包括部份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分部負債由營運負債及借款組成。

資本開支包括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使用權資產(附註18)、無形資產(附註19)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添置。

提供給高級管理層的報告分部的數據如下：

(i) 於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設計、諮詢 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 製造業務	未分配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3,974,028	37,998,934	21,847,167	378,081	–	–	64,198,210
分部間的收入	186,106	–	5,428,335	367,816	–	(5,982,257)	–
分部收入	4,160,134	37,998,934	27,275,502	745,897	–	(5,982,257)	64,198,210
分部業績	236,970	1,046,971	221,829	9,880	199,563	–	1,715,213
財務收入							1,199,790
財務費用							(68,008)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60	–	–	–	–	–	60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943	2,915	–	–	–	–	4,858
稅前利潤							2,851,913
所得稅開支							(378,187)
年內利潤							2,473,726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286,012	203,468	512,942	13,379	–	–	1,015,801
攤銷	27,069	11,088	4,209	–	851	–	43,217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947	91,169	268,241	20,605	2,575	–	612,537
– 使用權資產	49,679	267,541	42,710	–	–	–	359,930
– 無形資產	34,988	10,499	3,007	–	–	–	48,494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 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撥回)淨額	21,969	(10,415)	(58,574)	(20,303)	(12,661)	–	(79,984)

7. 分部資料(續)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設計、 諮詢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 製造業務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4,424,861	32,938,189	20,391,543	833,169	(18,494,479)	50,093,283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4,086	9,295	10,270	-	-	23,651
未分配資產						31,396,405
資產總值						81,513,339
負債						
分部負債	17,120,323	35,352,134	17,933,358	424,520	(20,901,108)	49,929,227
其他未分配負債						2,627
負債總值						49,931,854

7. 分部資料(續)

(ii) 於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設計、諮詢 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 製造業務	未分配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分部收入及業績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3,638,978	32,119,890	20,226,938	367,487	–	–	56,353,293
分部間的收入	183,180	–	5,052,050	363,662	–	(5,598,892)	–
分部收入	3,822,158	32,119,890	25,278,988	731,149	–	(5,598,892)	56,353,293
分部業績	293,322	1,023,283	403,850	7,950	14,122	–	1,742,527
財務收入							1,091,649
財務費用							(72,331)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178	–	–	–	–	–	17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5,187	7,777	–	–	–	–	12,964
稅前利潤							2,774,987
所得稅開支							(430,880)
年內利潤							2,344,107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235,239	165,315	485,421	21,491	385	–	907,851
攤銷	26,434	10,717	5,252	–	193	–	42,596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350	156,175	496,390	5,134	–	–	926,049
– 使用權資產	38,286	52,525	22,911	149	–	–	113,871
– 無形資產	9,473	9,861	6,037	–	2,324	–	27,695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 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撥回)淨額	15,794	11,268	167,667	(3,148)	(24,525)	–	167,056

7. 分部資料(續)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設計、諮詢和 技術許可業務	工程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分部資產	25,232,480	27,675,559	20,067,534	902,657	(26,281,214)	47,597,016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4,026	-	-	-	-	4,02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7,270	85,904	-	-	-	143,174
未分配資產						33,345,516
資產總值						81,089,732
負債						
分部負債	31,855,442	21,221,167	15,201,792	542,538	(18,650,699)	50,170,240
其他未分配負債						2,469
負債總值						50,172,709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分析：

下表列示有關地理位置的信息。外部客戶銷售收入的地區是以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的地點作根據。指定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其地區是以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所位於的地點、以被分配至營運的地點(無形資產)及以營運的地點(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作根據。

7. 分部資料(續)

收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53,436,344	50,732,753
沙特阿拉伯	6,449,526	3,117,518
科威特	6,339	275,112
其他國家	4,306,001	2,227,910
	64,198,210	56,353,293

有關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以上的客戶及來自其收入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客戶群A	20,735,302	27,890,375

該等客戶的收入分別來自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工程總承包業務、施工業務及設備製造業務分部。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6,440,803	6,697,045
其他國家	649,737	664,205
	7,090,540	7,361,250

7. 分部資料(續)

合同收入分析

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於以下客戶群體在某個時間點和一段時間內的貨物和服務轉讓，包括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工程總承包業務、施工業務及設備製造業務。

	設計、諮詢和 技術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在某一時點確認	-	-	-	378,081	378,081
- 在某一段時間內確認	3,974,028	37,998,934	21,847,167	-	63,820,129
合計	3,974,028	37,998,934	21,847,167	378,081	64,198,21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經重列)					
- 在某一時點確認	-	-	-	367,487	367,487
- 在某一段時間內確認	3,638,978	32,119,890	20,226,938	-	55,985,806
合計	3,638,978	32,119,890	20,226,938	367,487	56,353,293
按合同收入類型分類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煉油	1,063,249	4,925,264	5,495,348	12,447	11,496,308
- 石油化工	2,057,831	25,355,657	12,471,509	364,652	40,249,649
- 新型煤化工	245,409	733,143	99,367	-	1,077,919
- 儲運及其他	607,539	6,984,870	3,780,943	982	11,374,334
合計	3,974,028	37,998,934	21,847,167	378,081	64,198,21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經重列)					
- 煉油	849,087	1,785,971	4,138,092	-	6,773,150
- 石油化工	1,973,465	20,414,000	11,980,780	367,358	34,735,603
- 新型煤化工	173,837	31,934	350,782	-	556,553
- 儲運及其他	642,589	9,887,985	3,757,284	129	14,287,987
合計	3,638,978	32,119,890	20,226,938	367,487	56,353,293

8. 其他收入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66,808	97,081
來自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撥回收入	20,909	1,731
政府補助及獎勵 ⁽¹⁾	93,617	74,613
其他	66,881	(148,700)
	248,215	24,725

註：

(1) 政府補助及獎勵主要為人才發展基金撥款及穩崗補貼等。

9. 其他收益 – 淨額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8,360	39,444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65,765	–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收益	41,863	–
三供一業及退休人員社會化管理資產移交收益	17,581	–
	153,569	39,444

10.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收入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利息收入	561,423	606,408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收入	141,837	136,441
銀行利息收入	496,530	348,800
	1,199,790	1,091,649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同系附屬公司借款之利息開支	(7,085)	(9,005)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利息開支	(48,356)	(54,619)
租賃安排的利息開支	(11,014)	(6,293)
其他利息支出	(1,553)	(2,414)
	(68,008)	(72,331)
	1,131,782	1,019,318

11.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16)	7,371,441	7,108,9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含於上述員工成本)	954,422	912,035
已售貨品成本	23,577,628	20,182,059
分包成本	22,311,709	19,215,571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0,464	766,096
– 使用權資產	155,337	141,755
– 無形資產	43,217	42,596
經營租賃租金		
短期租賃支出	507,320	445,523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撥回)/撥備淨額	(79,984)	167,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金收入減相關支出	(37,099)	(69,969)
研發成本	2,515,106	2,211,1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8,360)	(39,444)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65,765)	–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4,570	4,570
匯兌收益淨額	(48,109)	(13,566)

12. 所得稅開支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4,512	407,685
海外企業所得稅	54,992	12,808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過度撥備	(34,354)	(9,676)
	315,150	410,817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附註38)	63,037	20,063
所得稅開支	378,187	430,88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主要因為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而可在有關期間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外，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須按25%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國家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內相關公司其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律計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示之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所得稅前利潤採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對賬：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利潤	2,851,913	2,774,98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712,978	693,747
下列各項的所得稅影響：		
若干公司所得稅優惠	(408,209)	(377,544)
海外所得稅稅率差異	(59,445)	(27,362)
不可扣減開支	135,856	175,818
非課稅收益	(4,919)	(18,169)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7,219	32,227
動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939)	(38,161)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過度撥備	(34,354)	(9,676)
所得稅開支	378,187	430,880
實際所得稅率	13.3%	15.5%

13. 每股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	202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465,727	2,336,74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96,109,872	4,427,740,91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56	0.53

由於在報告期間並無發行在外潛在已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4. 股息

股息指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分配於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50元 (2023: 人民幣0.119元) ⁽¹⁾	660,772	526,932
擬派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08元 (2023: 人民幣0.224元) ⁽²⁾	914,698	991,107

- (1) 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的董事會之決議，董事批准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0元(2023年：人民幣0.119元)，共人民幣660,772,000元(2023年：人民幣526,932,000元)。
- (2) 根據2025年3月14日董事會提議，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208元(2023年：人民幣0.224元)，共人民幣914,689,000元(2023年：人民幣991,107,000元)。上述提議尚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於呈報期末後派發的股息並未於呈報期末確認為負債。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a) 董事及監事薪酬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基本薪金、 其他津貼 及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蔣德軍	—	418	728	134	1,280
張新明 ⁽⁶⁾	—	395	709	134	1,238
謝艷麗 ⁽⁶⁾	—	289	535	124	948
	—	1,102	1,972	392	3,466
非執行董事					
李成峰	—	60	—	—	60
向文武 ⁽¹³⁾	—	117	553	44	714
俞仁明 ⁽⁸⁾	—	60	—	—	60
	—	237	553	44	8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照中 ⁽¹⁵⁾	167	—	—	—	167
葉政	200	—	—	—	200
段雪 ⁽⁶⁾	200	—	—	—	200
趙勁松 ⁽⁸⁾	200	—	—	—	200
	767	—	—	—	767
監事					
衣浩	—	330	508	97	935
王毅 ⁽²⁾	—	435	533	134	1,102
吳德飛 ⁽⁶⁾	—	214	941	134	1,289
韓衛國 ⁽⁶⁾	—	359	687	115	1,161
周羸冠	—	342	626	102	1,070
沙裕 ⁽⁸⁾	—	328	654	130	1,112
卜凡勇 ⁽¹²⁾	—	231	99	77	407
鄭立軍 ⁽¹⁰⁾	—	341	562	130	1,033
	—	2,580	4,610	919	8,109
	767	3,919	7,135	1,355	13,176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續)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基本薪金、 其他津貼 及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孫麗麗 ⁽⁷⁾	–	221	841	49	1,111
蔣德軍	–	383	788	129	1,300
向文武	–	317	1,126	129	1,572
張新明 ⁽⁶⁾	–	353	747	129	1,229
謝艷麗 ⁽⁶⁾	–	276	618	112	1,006
	–	1,550	4,120	548	6,218
非執行董事					
李成峰 ⁽¹⁾	–	–	–	–	–
吳文信 ⁽¹⁾⁽¹⁴⁾	–	–	–	–	–
俞仁明 ⁽¹⁾⁽⁸⁾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照中	200	–	–	–	200
葉政	200	–	–	–	200
段雪 ⁽⁶⁾	100	–	–	–	100
金涌 ⁽⁴⁾	100	–	–	–	100
趙勁松 ⁽⁸⁾	33	–	–	–	33
	633	–	–	–	633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續)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監事					
馬延輝 ⁽⁶⁾⁽⁹⁾	—	285	570	107	962
朱斐 ⁽⁵⁾	—	142	574	53	769
周成平 ⁽⁴⁾	—	84	658	25	767
吳忠憲 ⁽³⁾	—	—	—	—	—
許一君 ⁽¹¹⁾	—	315	672	101	1,088
衣浩	—	296	232	103	631
王毅 ⁽²⁾	—	411	650	129	1,190
吳德飛 ⁽⁶⁾	—	298	901	127	1,326
韓衛國 ⁽⁶⁾	—	340	815	109	1,264
周羸冠	—	308	339	109	756
沙裕 ⁽⁸⁾	—	302	736	121	1,159
	—	2,781	6,147	984	9,912
	633	4,331	10,267	1,532	16,763

附註：

- (1) 相關非執行董事並沒有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相關薪酬由本集團發放作為其為子公司董事及／或監事的報酬。
- (2) 於2023年1月17日委任。
- (3) 於2023年1月17日辭任。
- (4) 於2023年3月19日辭任。
- (5) 於2023年5月4日辭任。
- (6) 於2023年5月26日委任。
- (7) 於2023年5月26日辭任。
- (8) 於2023年10月20日委任。
- (9) 於2023年10月20日退任。
- (10) 於2024年2月29日委任。
- (11) 於2024年3月4日辭任。
- (12) 於2024年4月24日委任。
- (13) 於2024年4月24日由執行董事變更為非執行董事。
- (14) 於2024年4月24日辭任。
- (15) 於2024年11月8日辭任。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或監事以及非董事或監事的數目載列如下：

	2024	2023
	人數	人數
董事或監事	1	3
非董事或監事	4	2
	5	5

最高薪酬中非董事或監事的薪酬總額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	904	478
酌情花紅	6,068	1,886
退休金計劃供款	463	202
	7,435	2,566

四位(2023年：二位)非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在下列範圍內：

	2024	2023
	人數	人數
3,000,001至3,500,000港元	1	-
1,500,001至2,000,000港元	3	-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	2
	4	2

本集團並未為促使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加盟或其加盟本集團時、或為補償其離職而向其支付任何酬金(2023：無)。

16. 僱員福利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工資及花紅	5,065,685	4,873,638
退休福利 ⁽¹⁾	898,368	852,092
提前退休及補充退休金福利(附註33(b))		
– 服務成本	4,078	–
– 利息成本	43,341	54,081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8,635	5,862
住房公積金 ⁽²⁾	442,628	425,249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908,706	898,073
	7,371,441	7,108,995

附註：

(1) 退休福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工資的14%至19%(2023年：14%至19%)向國家管理的職工退休金計劃作出指定供款。中國政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養老金責任。本集團的所有中國員工於退休時可按月領取退休金。

(2) 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住房改革的法規，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指定工資的12%向國家管理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同時，僱員須繳存一定比例的住房公積金供款。僱員有權於某些特定情況下提取全部住房公積金。除繳納上述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住房福利的責任。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及其他設施	機械、運輸 設備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3,807,432	5,870,753	611,257	10,289,442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1,854,313)	(3,770,465)	–	(5,624,778)
賬面淨值	1,953,119	2,100,288	611,257	4,664,66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53,119	2,100,288	611,257	4,664,664
劃撥	133,313	818,040	(951,353)	–
添置	–	15,583	910,466	926,049
折舊	(126,611)	(639,485)	–	(766,096)
出售	(5,435)	(10,120)	–	(15,555)
年末賬面淨值	1,954,386	2,284,306	570,370	4,809,06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3,934,260	6,424,044	570,370	10,928,674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1,979,874)	(4,139,738)	–	(6,119,612)
賬面淨值	1,954,386	2,284,306	570,370	4,809,0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54,386	2,284,306	570,370	4,809,062
劃撥	54,928	528,792	(583,720)	–
添置	–	379	612,158	612,537
折舊	(124,557)	(735,907)	–	(860,464)
出售	(2,326)	(1,521)	–	(3,847)
年末賬面淨值	1,882,431	2,076,049	598,808	4,557,28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972,964	6,593,373	598,808	11,165,145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2,090,533)	(4,517,324)	–	(6,607,857)
賬面淨值	1,882,431	2,076,049	598,808	4,557,288

已確認的折舊開支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成本	763,821	671,100
銷售及營銷開支	287	296
行政開支	36,794	40,904
研發費用	59,562	53,796
	860,464	766,096

18.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租賃資產包括建築物及其他設施、機械、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及土地。有關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呈列如下：

	建築物及其他設施	機械、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22,047	21,802	2,115,829	2,259,678
添置	111,661	2,210	–	113,871
折舊	(74,557)	(9,996)	(57,202)	(141,755)
出售	–	–	(241)	(241)
租賃修改	(3,056)	(785)	–	(3,84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56,095	13,231	2,058,386	2,227,712
添置	349,815	10,115	–	359,930
折舊	(90,660)	(8,323)	(56,354)	(155,337)
出售	–	–	(98,051)	(98,051)
租賃修改	(6,986)	(220)	–	(7,206)
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408,264	14,803	1,903,981	2,327,048

已確認的折舊開支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12,974	95,342
行政開支	27,147	40,924
研發費用	15,216	5,489
	155,337	141,755

19. 無形資產

	專利權	計算機軟件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489,982	620,359	1,110,341
累計攤銷	(476,966)	(438,198)	(981,164)
賬面淨值	10,016	182,161	192,17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年初賬面淨值	10,016	182,161	192,177
添置	–	27,695	27,695
攤銷	(1,010)	(41,586)	(42,596)
處置			
– 成本	–	(100)	(100)
– 累計攤銷	–	100	100
年末賬面淨值	9,006	168,270	177,27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489,982	647,954	1,137,936
累計攤銷	(480,976)	(479,684)	(960,660)
賬面淨值	9,006	168,270	177,27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006	168,270	177,276
添置	19,526	28,968	48,494
攤銷	(1,173)	(42,044)	(43,217)
年末賬面淨值	27,359	155,194	182,55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509,508	676,922	1,186,430
累計攤銷	(482,149)	(521,728)	(1,003,877)
賬面淨值	27,359	155,194	182,553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攤銷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成本	5,476	4,819
行政開支	23,665	23,105
研發費用	14,076	14,672
	43,217	42,596

20. 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a)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資公司		
年初	4,026	3,847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60	179
資本投入	19,565	-
年末	23,651	4,026

本集團的合資公司(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及悉數繳足資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海南長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¹⁾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2023: 人民幣3,000,000元)	50%(2023: 50%)	技術開發及設備銷售／中國
卡塔尼 - 上海工程(沙特)工程設計與建築公司 ⁽²⁾	沙特	沙特里亞爾10,000,000(2023: 無)	49%(2023: 無)	工程總承包／沙特
南榮石化運輸工程有限公司 ⁽³⁾	泰國	泰銖49,000,000(2023年: 無)	49%(2023年: 無)	運輸／泰國

以上合資公司皆以權益法入賬。

(1) 本集團分佔海南長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6,588	7,385
非流動資產	722	829
資產總計	17,310	8,214
流動負債	9,137	162
負債總計	9,137	162
權益	8,173	8,052
本集團分佔權益(50%) (2023: 50%)	4,086	4,026

20. 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續)

(1) 本集團分佔海南長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續)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133	57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20	357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50%) (2023:50%)	60	179

(2) 卡塔尼 – 上海工程(沙特)工程設計與建築公司成立於2024年，公司本期尚未開展業務。

在本集團的合資公司中，沒有與本集團於合資公司中的利益相關的重要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同時也沒有合資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

(3) 南榮石化運輸工程有限公司成立於2024年，公司本期尚未開展業務。

在本集團的合資公司中，沒有與本集團於合資公司中的利益相關的重要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同時也沒有合資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3,174	139,066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4,792	13,208
股息分派	(28,000)	(9,100)
撤資	(119,966)	–
年末	–	143,174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及 悉數繳足資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¹⁾	中國	– (2023: 50,000)	0% (2023: 35.00%)	技術開發、技術服務／中國

以上聯營公司皆以權益法入賬。

20. 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分佔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23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746,053
非流動資產	59,896
資產總計	1,805,949
流動負債	1,347,575
非流動負債	60
負債總計	1,347,635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09,070
非控股權益	49,244
	458,314
本集團分佔權益(0%) (2023: 35%)	143,174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89,693
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37,675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6,242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0%) (2023: 35%)	13,20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宣派股息人民幣26,000,000元。

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工程與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科開公司」)簽訂《金申德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科開公司同意回購上海工程持有的其7%的股權。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工程建設、洛陽工程及寧波工程與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簽署了《科開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工程建設、洛陽工程、寧波工程同意將持有的科開公司合計28%的股權出售予中國石化股份公司。本次交易已於本年度內完成。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科開公司任何股權。

21.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2,270,381	2,204,365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241,548	479,035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202,886	415,132
聯營公司	—	22,583
第三方	7,284,999	5,700,422
	9,999,814	8,821,537
減：預期信用損失	(2,309,309)	(2,302,776)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7,690,505	6,518,761
應收票據	728,629	987,08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8,419,134	7,505,843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的所有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承兌票據，一般自發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收回。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15天至180天的信用期。就結算來自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一般與客戶就各項付款期達成協議，方法為計及(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其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其按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並須依靠管理層的判斷及經驗。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該等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已扣減預期信貸損失，按票據及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7,685,300	6,902,259
一至兩年	478,713	402,241
兩至三年	176,113	151,325
三至四年	43,643	17,865
四至五年	12,552	5,495
五年以上	22,813	26,658
	8,419,134	7,505,843

21.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變動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	2,302,776	2,286,529
預期信貸損失	221,902	176,668
撇除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33,364)	(9,582)
撥回	(182,005)	(150,839)
年末	2,309,309	2,302,776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重大變化歸因於對有大量未償餘額的貿易債務人的個別評估，對部分債務人財務困難和長期拖欠的貿易應收款增加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6,728,216	6,859,461
美元	392,566	145,832
沙特里亞爾	689,111	378,525
科威特第納爾	106,935	113,672
其他	502,306	8,353
	8,419,134	7,505,843

2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款項		
預付 – 同系附屬公司	257,966	82,814
預付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3,143	1,416
預付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2,983	2,108
預付 – 合資公司	5,652	–
預付工程款	1,317,410	1,475,498
預付材料及設備款	6,160,817	5,337,911
預付勞務成本	171,465	46,624
預付租賃費	2,191	2,215
其他	196,024	83,569
	8,117,651	7,032,155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¹⁾	381,218	117,15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款項 ⁽¹⁾	187,992	235,91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款項 ⁽¹⁾	80,204	70,256
應收股息	–	3,640
應收利息	366,207	366,693
備用金	2,126	3,037
其他保證金及押金	137,186	189,658
應收代墊代繳款項	479,423	408,452
維修改造基金	65,135	65,385
增值稅預繳及留抵稅額	1,047,566	677,472
預繳所得稅	93,897	83,465
其他	128,880	122,328
	2,969,834	2,343,454
減：預期信貸損失	(120,487)	(121,08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淨額	10,966,998	9,254,520

(1)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允價值。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變動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21,089	111,763
預期信貸損失	28,728	41,347
撇除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18)	-
撥回	(29,312)	(32,021)
年末	120,487	121,089

23.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a) 合同資產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建造合同產生的合同資產	11,409,353	9,970,557

影響已確認合同資產金額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本集團建造合同包括付款時間表，當達到特定的里程碑就需要在施工期間支付進度工程款。作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支付合同總價格的約10%作為按金。本集團亦同意客戶保留合同總價值約5%為保證金，進行一至兩年的質保期。這筆款項計入合同資產，直至質保期結束後本公司有權利取得相關款項。

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變動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62,374	528,294
預期信貸損失	34,812	163,784
撥回	(148,978)	(29,704)
年末	548,208	662,374

23.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續)

(b) 合同負債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建造合同產生的合同負債	22,221,119	24,760,910

附註：

當本集團在工程施工期前收到存款時，這金額將於合同開始時列為合同負債，直至已確認收入大於存款金額。

合同負債於2024年1月1日的期初餘額為人民幣24,760,910,000元(2023: 人民幣22,929,193,000元)，其中人民幣19,599,714,000元(2023: 人民幣17,756,251,000元)確認為年內收入。

未完成履約責任：

本集團與若干客戶簽署工程承包合同，提供工程建造服務，並在未來某一段時間內履行，這些工程承包合同通常整體構成單項履約義務。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工程建造項目尚在履約過程，分攤至未完成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為人民幣172,676,580,000元(2023: 人民幣136,262,230,000元)，該項目金額與每個工程建造合同的履約進度相關，並將於每個工程建造合同的未來履約期內按履約進度確認為收入。

24. 存貨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原材料	289,817	252,847
周轉材料	254,714	244,935
在途物資	20,233	2,920
	564,764	500,702
存貨跌價撥備	(27,849)	(27,849)
存貨 - 淨額	536,915	472,853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3,577,628,000元及人民幣20,182,059,000元。

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52,862	250,000
添置	1,261	2,862
年末	254,123	252,86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權	254,123	252,862
總計	254,123	252,862

未上市股權與於中石化碳產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有關，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碳核查；碳資產管理；碳減排、碳轉化、碳捕捉、碳封存技術研發；中國核證自願減排量服務；自然科學研究和試驗發展；工程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技術進出口；工程技術服務；化工產品及危險化學品生產、倉儲、銷售；合同能源管理；項目投資；股權投資；金融資產管理服務；計算機數據處理和存儲服務；大數據採集與應用；智能化設計諮詢；企業管理諮詢與信息技術諮詢服務。

基於資產淨值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3級。資產淨值越低，則公平值越低。

2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為無抵押，需於各結算日一年內償還及按以下年利率計算利息：

	2024	202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30%至2.90%	2.90%至3.60%

27. 受限制現金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 人民幣	230,148	90,394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被司法凍結的資金、存於銀行的保函保證金及農民工工資保證金。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期限介乎1至12個月的受限制現金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是根據銀行活期存款年利率釐定。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受限制現金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28. 定期存款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銀行定期存款	8,707,711	9,711,065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定期存款	1,255,554	2,303,473
	9,963,265	12,014,538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8,730,414	9,096,527
- 美元	1,206,932	2,213,496
- 馬來西亞林吉特	25,919	267,535
- 科威特第納爾	-	115,230
- 沙特里亞爾	-	321,750
	9,963,265	12,014,538

同系附屬公司為中國石化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2024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之原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三年(2023：三個月至三年)，實際年利率約為1.35%至5.20% (2023：1.87%至5.65%)。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定期存款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及庫存現金		
– 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1,831,936	2,325,199
– 現金存款	3,384,464	5,308,009
	5,216,400	7,633,208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		
– 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1,304,634	468,873
– 現金存款	4,918,891	4,811,227
	6,223,525	5,280,100
	11,439,925	12,913,308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7,054,094	9,957,335
– 美元	1,864,697	546,043
– 沙特里亞爾	866,184	516,467
– 歐元	579,816	602,732
– 科威特第納爾	13,140	147,364
– 泰銖	4,356	16,558
– 馬來西亞林吉特	314,723	50,927
– 其他	742,915	1,075,882
	11,439,925	12,913,308

同系附屬公司為中國石化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銀行及庫存現金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是根據銀行活期存款年利率釐定。

於2024年12月31日，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之原到期日為七天至三個月(2023：七天至三個月)，實際年利率約為0.00%至25.10%(2023：0.00%至14.23%)。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30. 股本

	2024		2023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悉數繳付股本				
- 每股人民幣1.00元國有股 ⁽¹⁾	2,967,200,000	2,967,200	2,967,200,000	2,967,200
- 每股人民幣1.00元H股	1,460,800,000	1,460,800	1,460,800,000	1,460,800
- 股份回購及註銷	(30,119,000)	(30,119)	(9,456,500)	(9,456)
	4,397,881,000	4,397,881	4,418,543,500	4,418,544

(1) 本公司國有股2,967,200,000股包括如下：

- (a) 中國石化集團持有2,687,876,000股；及
- (b) 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持有59,344,000股；及
- (c)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持有219,980,000股。

公司或其子公司回購公司上市證券的，應當披露以下信息。這些信息可以在年度報告的其他部分披露：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股份。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量	每股價格		支付的總對價 港幣千元
		最高	最低	
		港幣	港幣	
1月	451,500	4.06	4.02	1,831
3月	2,741,000	4.68	4.28	12,472
4月	6,837,500	5.08	4.53	33,151
6月	3,806,500	5.46	5.18	20,299
8月	1,741,000	5.72	5.31	9,625
9月	1,718,000	5.58	5.11	9,133

上述普通股回購後，已分別於2024年5月13日、2024年8月30日及2024年12月30日註銷了13,397,000股(其中3,367,000股於2023年12月回購)、5,547,500股及1,718,000股。

年內，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614	152,732
使用權資產	45,491	47,360
無形資產	90,429	106,186
於附屬安排的投資	8,360,432	8,331,5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92	1,0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8,662,458	8,638,878
流動資產		
存貨	52	6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409,314	49,48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0,475	1,320,753
合同資產	2,573	1,29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500,000	20,500,000
受限制現金	1,088	—
定期存款	8,396,744	9,605,5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35,957	8,153,201
流動資產總額	37,476,203	39,630,378
資產總額	46,138,661	48,269,256

31.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續)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4,397,881	4,418,544
儲備	14,999,597	14,953,826
權益總額	19,397,478	19,372,37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685	834
非流動負債總額	685	83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38,418	495,998
其他應付款項	25,810,879	28,220,445
合同負債	136,199	6,770
租賃負債	-	16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5,002	172,678
流動負債總額	26,740,498	28,896,052
負債總額	26,741,183	28,896,886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138,661	48,269,256
流動資產淨額	10,735,705	10,734,3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398,163	19,373,204

於2025年3月14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董事長：蔣德軍

執行董事、總經理：張新明

財務總監：尹鳳兵

31.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續)

(ii)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結餘	4,428,000	11,207,894	1,632,788	1,764,255	19,032,937
年內利潤	-	-	-	1,830,335	1,830,335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					
利得及虧損 - 總額	-	-	-	(10)	(10)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					
利得及虧損 - 稅項	-	-	-	3	3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1,756	11,756
全面收益總額	-	-	-	1,842,084	1,842,084
與持有人交易:					
2022年度末期股息	-	-	-	(929,880)	(929,880)
2023年度中期股息	-	-	-	(526,932)	(526,932)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83,034	(183,034)	-
回購股份	(9,456)	(36,383)	-	-	(45,839)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9,456)	(36,383)	183,034	(1,639,846)	(1,502,65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結餘	4,418,544	11,171,511	1,815,822	1,966,493	19,372,370
年內利潤	-	-	-	1,738,835	1,738,835
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1,735	11,73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750,570	1,750,570
與持有人交易:					
2023年度末期股息	-	-	-	(1,646,693)	(1,646,693)
2024年度中期股息	-	-	-	-	-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72,125	172,125	-
回購股份	(20,663)	(58,106)	-	-	(78,769)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20,663)	(58,106)	172,125	(1,818,818)	(1,725,462)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	4,397,881	11,113,405	1,987,947	1,898,245	19,397,478

31.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續)

(iii) 可分配利潤

本公司可分配利潤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分配利潤	1,898,245	1,966,493

(iv)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必須從其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的純利，在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提取。此項基金須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以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目前持有的股份面值轉增股本，但轉增股本之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應不少於註冊股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用於分派。

(v) 資本儲備

來自改制重估的資本儲備指因重組產生的重估盈餘而確認的儲備，即遞延稅項負債的公允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除上述改制重估外，資本儲備亦包含一些與控股公司交易(如自／向中國石化集團劃撥資產)及股本溢價及由聯營公司持有的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所衍生的公允價值變動。

(vi) 專項儲備

根據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佈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為其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提取安全基金。該基金可用於安全生產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給股東。當實際發生安全生產費時，會將相同金額由安全基金轉入未分配盈利。

(v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產生自境外營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異，並根據附註3.4之會計政策處理。

(vi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根據附註41所述於本年度生效之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總額之面值高於本公司發行以作交換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32. 租賃負債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一年內	177,370	42,651
一至五年	234,307	81,259
超過五年	48,428	57,923
	460,105	181,833
未來租賃財務費用	(37,849)	(29,105)
租賃負債現值	422,256	152,728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一年內	169,920	38,322
二至五年	212,117	67,095
超過五年	40,219	47,311
	422,256	152,728
減：		
於一年內到期流動負債	(169,920)	(38,322)
多於一年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52,336	114,40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簽訂多項住宅物業、辦公室及設備租賃合同，為期一至二十年（2023：一至二十年），可選擇重續租約及於屆滿日或本集團與相關業主／出租人互相協議之日重新磋商條款。在租賃合同期內，本集團根據設備使用條件支付定額。於租賃合同生效時，本集團確認廠房、物業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為人民幣359,930,000元（2023：人民幣113,871,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付款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415,810,000元（2023：人民幣344,478,000元）。

租賃詳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定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

使用權資產種類	包含在財務報表項目中的使用權資產	租賃數目	剩餘租賃期範圍
辦公室及員工宿舍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計量的建築物及其他設施	134 (2023: 108)	1至10年 (2023: 1至10年)
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預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131 (2023: 131)	19至58年 (2023: 20至59年)

本集團認為在租賃生效日不會行使續租或終止權。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a) 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部門組織及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中國公司須根據適用地方規按照薪金、工資及花紅的14%至19%(2023年：14%至19%)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該等中國公司負有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的責任(附註16(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在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總成本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的供款	898,368	852,092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2012年6月30日或之前離休、退休及內退的員工實施員工退休福利計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承擔該等僱員離職後的費用，有關的補充養老金補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

根據這些計劃，該等僱員退休後可享有統籌外養老保險、福利補貼、部分醫療費用報銷、生活費和五險一金企業繳費等福利。而保障包涵至該等僱員終身。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承受的精算風險主要包括折現率風險及福利增長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設立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給在職員工。

最近期的精算評估於2024年12月31日由獨立合資格精算機構：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進行。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責任的現值、及相關的當期服務成本和前期服務成本由合資格精算師以預期單位精算成本法進行。

(i) 所採納的折現率(年率)：

	2024	2023
離休福利計劃	1.25%	2.50%
退休福利計劃	1.75%	2.50%
內退福利計劃	1.00%	2.25%

(ii) 福利增長率(年率)：

	2024	2023
離休福利計劃	1.70%	2.00%
退休福利計劃	2.30%	2.40%
內退福利計劃	1.00%	1.80%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續)

(iii) 存續期:

	2024	2023
離休福利計劃	4.0年	4.0年
退休福利計劃	13.0年	13.0年
內退福利計劃	4.0年	3.0年

下表詳列管理層就每一個主要精算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為上升或下降0.25%對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的敏感度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		於2023年12月31日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現率	(38,640)	40,200	(39,170)	40,749
福利增長率	38,383	(37,082)	38,893	(37,577)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按單一個主要精算假設的轉變而全部其他精算假設保持不變。而且，上述是按精算假設的轉變並無相互關聯。

(iv) 死亡率：中國居民的平均壽命。

(v) 假設須一直向該等僱員支付福利，直至身故為止。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續)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計劃總福利成本如下：

	離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內退福利計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開支	683	51,083	2,315	54,081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5,862	5,862
於損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683	51,083	8,177	59,943
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	103,276	-	103,276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4,196)	(57,124)	-	(61,320)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4,196)	46,152	-	41,956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 確認的福利成本總額	(3,513)	97,235	8,177	101,89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前期服務成本	-	-	4,078	4,078
淨利息開支	448	41,424	1,469	43,341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8,635	8,635
於損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448	41,424	14,182	56,054
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506	98,290	-	98,796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201	(13,488)	-	(13,287)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707	84,802	-	85,509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 確認的福利成本總額	1,155	126,226	14,182	141,563

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不包括在崗員工，因此，各福利計劃在各期間沒有當期服務成本。同時，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並沒有預留計劃資產，因此，各期間沒有計劃資產的預留收益。

服務成本和淨利息開支已經包含在各期間的僱員福利成為行政開支及財務費用的一部分，並確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則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續)

在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並沒有預留資產。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淨退休福利計劃責任淨額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負債淨額	1,782,034	1,821,196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的變動如下：

	離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內退福利計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0,463	1,774,691	108,609	1,913,763
淨利息開支	683	51,083	2,315	54,081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5,862	5,862
重估收益/(損失)：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	103,276	—	103,276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4,196)	(57,124)	—	(61,320)
集團直接支付福利	(6,892)	(147,770)	(39,804)	(194,46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0,058	1,724,156	76,982	1,821,196
前期服務成本	—	—	4,078	4,078
淨利息開支	448	41,424	1,469	43,341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8,635	8,635
重估收益/(損失)：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506	98,290	—	98,796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201	(13,488)	—	(13,287)
集團直接支付福利	(5,593)	(144,132)	(31,000)	(180,725)
於2024年12月31日	15,620	1,706,250	60,164	1,782,034

本集團沒有預留計劃資產，故並沒有設立注資計劃資產及未來供款安排。

34. 法律索償撥備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91,681	184,271
匯率波動	(3,363)	8,206
實付	(1,748)	(796)
撥回	(186,570)	-
年末	-	191,681

該等金額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一項訴訟案法律申索所計提之撥備。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因工程合同糾紛於2007年至2009年被提起訴訟，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案情進展及解決方案，計算所有預計需承擔之賠償金額及作出撥備。年內，法院因原告拖延數年而最終宣布撤回此案。因此，此撥備被轉回至損益。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就法律索償進行任何額外撥備。

35.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258,821	237,637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173	-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322	1,897
- 聯營公司	-	402
- 第三方	20,551,766	17,747,540
	20,811,082	17,987,476
應付票據	1,218,893	1,840,971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22,029,975	19,828,447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5.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續)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21,502,809	17,133,151
一至兩年	71,398	611,111
兩至三年	36,977	976,857
超過三年	418,791	1,107,328
	22,029,975	19,828,447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19,641,168	18,424,657
美元	210,432	58,409
沙特里亞爾	1,599,764	827,716
科威特第納爾	40,087	317,784
馬來西亞林吉特	9,524	8,096
阿曼里亞爾	480	1,180
泰國泰銖	47,167	18,601
其他	481,353	172,004
	22,029,975	19,828,447

36. 其他應付款項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薪酬	308,584	451,210
其他應付稅項	591,507	546,159
待轉銷項稅	4,124	5,387
三供一業分離移交資金	–	392
應付押金及保證金	107,192	83,990
應付墊款	772,969	802,420
應付租金、物業管理費及維修費	68,338	186,883
應付合同款項	385,801	422,98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¹⁾	18	2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¹⁾	446,909	176,530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¹⁾	71	7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¹⁾	–	24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¹⁾	19,207	31,281
應付利息	381	445
其他	161,191	119,152
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866,292	2,827,166

附註

(1)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其它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7. 借款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為無擔保，流動部分須於一年內償還，非流動部分須與三年內償還，年息為2.50%至6.56% (2023: 3.00%至7.37%)。同系附屬公司是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中石化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38. 遞延所得稅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2,938	753,607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27	2,469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	751,138	764,508
權益計入	12,210	6,693
於年內利潤扣除的稅項(附註12)	(63,037)	(20,063)
年末	700,311	751,138

38. 遞延所得稅(續)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管轄區內抵銷餘額的情況下，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退休及其他 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資產減值撥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重列)	289,563	450,055	24,890	764,508
計入／(扣除)：				
年內虧損／(利潤)	(20,800)	(5,303)	6,040	(20,063)
權益	6,693	—	—	6,69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重列)	275,456	444,752	30,930	751,138
計入／(扣除)：				
年內利潤	(18,875)	(18,664)	(25,498)	(63,037)
權益	12,828	—	(618)	12,210
於2024年12月31日	269,409	426,088	4,814	700,31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惟有可能透過日後之應課稅利潤變現有關稅項利益為限。根據該等公司於其各自司法權區適用的中國稅法，稅項虧損可予以結轉以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為：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352,151	1,105,852

本集團未就上述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為管理層相信此等稅項虧損在到期前實現的可能性不大。該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於呈報期末五年內到期。

39.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未履行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901	7,087

(b) 經營租賃承擔

短期租賃的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2,369	29,562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多項物業、辦公室及設備的經營租賃合同，租約期為期六至十二個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作短期租賃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

40.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利潤	2,851,913	2,774,987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撥回)／撥備淨額	(79,984)	167,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0,464	766,0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5,337	141,755
無形資產攤銷	43,217	42,5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8,360)	(39,444)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65,765)	—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收益	(41,863)	—
四供一業及退休人員社會化管理資產移交收益	(17,581)	—
利息收入	(1,199,790)	(1,091,649)
利息開支	68,008	72,331
匯兌收益淨額	(48,109)	(13,566)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60)	(17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4,858)	(12,96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492,569	2,807,02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64,062)	284,644
– 合同資產	(1,354,629)	(141,874)
– 合同負債	(2,539,791)	1,801,613
– 應收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96,981)	(1,471,168)
–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2,594	(680,672)
– 受限制現金	(139,754)	(7,478)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470,054)	2,592,085

41.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本集團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的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工程與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科開公司」）簽訂《金申德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工程同意收購科開公司持有的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金申德」）14.65%的股權。該協議已於本年度內完成。

本公司及金申德之最終母公司為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且上述交易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由於共同控制合併為貫徹會計政策之一致性，故概無就上述實體淨資產及淨業績作出重大調整。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之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而對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所作調整表概括如下：

	本集團 不包括金申德	上海金申德 粉體工程 有限公司	調整	本集團 包括金申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63,985,514	215,456	(2,760)	64,198,210
稅前利潤	2,837,345	18,095	(3,527)	2,851,913
所得稅開支	(375,777)	(2,410)	-	(378,187)
年內利潤	2,461,568	15,685	(3,527)	2,473,726
於2024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8,106,628	1,438	(60,465)	8,047,601
流動資產	73,253,481	234,693	(22,436)	73,465,738
資產總額	81,360,109	236,131	(82,901)	81,513,339
流動負債	47,764,390	112,090	(22,436)	47,854,044
非流動負債	2,077,800	10	-	2,077,810
負債總額	49,842,190	112,100	(22,436)	49,931,854
資產淨額	31,517,919	124,031	(60,465)	31,581,485
權益				
股本	4,397,881	5,500	(5,500)	4,397,881
儲備	27,111,392	118,531	(115,741)	27,114,18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509,273	124,031	(121,241)	31,512,063
非控股權益	8,646	-	60,776	69,422
權益總額	31,517,919	124,031	(60,465)	31,581,485

41.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 不包括金申德	上海金申德 粉體工程 有限公司	調整	本集團 包括金申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56,220,641	160,051	(27,399)	56,353,293
稅前利潤	2,764,053	16,237	(5,303)	2,774,987
所得稅開支	(428,375)	(2,505)	–	(430,880)
年內利潤	2,335,678	13,732	(5,303)	2,344,107
於2023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8,405,638	2,227	(40,146)	8,367,719
流動資產	72,562,033	164,157	(4,177)	72,722,013
資產總額	80,967,671	166,384	(44,323)	81,089,732
流動負債	47,968,755	58,026	(5,285)	48,021,496
非流動負債	2,151,201	12	–	2,151,213
負債總額	50,119,956	58,038	(5,285)	50,172,709
資產淨額	30,847,715	108,346	(39,038)	30,917,023
權益				
股本	4,418,544	5,500	(5,500)	4,418,544
儲備	26,423,599	102,846	(86,628)	26,439,8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0,842,143	108,346	(92,128)	30,858,361
非控股權益	5,572	–	53,090	58,662
權益總額	30,847,715	108,346	(39,038)	30,917,023
於2023年1月1日				
非流動資產	8,313,294	3,458	(37,266)	8,279,486
流動資產	70,369,169	239,727	(50,766)	70,558,130
資產總額	78,682,463	243,185	(88,032)	78,837,616
流動負債	46,475,288	144,579	(51,810)	46,568,057
非流動負債	2,170,383	1,122	(1,367)	2,170,138
負債總額	48,645,671	145,701	(53,177)	48,738,195
資產淨額	30,036,792	97,484	(34,855)	30,099,421
權益				
股本	4,428,000	5,500	(5,500)	4,428,000
儲備	25,603,512	91,984	(77,064)	25,618,4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0,031,512	97,484	(82,564)	30,046,432
非控股權益	5,280	–	47,709	52,989
權益總額	30,036,792	97,484	(34,855)	30,099,421

42. 或有事項

本集團牽涉數項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的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當管理層根據其判斷及在考慮法律意見後能合理估計訴訟的結果時，便已就本集團在該等訴訟中可能蒙受的損失計提撥備。如訴訟的結果不能合理地估計或管理層相信不會造成資源流出時，則不會就待決訴訟計提撥備。

除該等撥備外(附註34)，估計不會就或有負債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43.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倘若本集團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上擁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以及發揮重大影響力，便屬於關聯方，反之亦然。當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到第三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該主體也可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即關鍵管理人員、重要股東及／或與他們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或其他實體，並且包括受到本集團屬於個人身份的關聯方重大影響的實體，以及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方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除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披露的關聯方信息和交易外，下文概述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以及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餘額。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對手方協議的定價及結算條款進行。

與關聯方的交易按照正常業務過程中與交易對手商定的定價和結算條款進行。

43.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a) 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年末餘額：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提供工程服務		
- 最終控股公司	1,085	-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1,166,581	2,540,999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2,304,519	1,742,248
- 同系附屬公司	20,506,099	27,686,658
- 聯營公司	-	137,183
	23,978,284	32,107,088
接受工程服務		
- 最終控股公司	24,629	15,709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3,789	2,516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183	578
- 同系附屬公司	2,651,653	2,406,431
- 聯營公司	-	1,518
	2,680,254	2,426,752
提供科發技術		
- 最終控股公司	3,462	6,057
- 同系附屬公司	233,164	240,245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1,651	1,396
	238,277	247,698
提供綜合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426	449
- 同系附屬公司	6,639	4,634
	7,065	5,083
接受綜合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59,832	62,231
貸款利息收入		
- 最終控股公司	561,423	606,408
借款利息開支		
- 同系附屬公司	7,085	9,005
結算及其他金融服務相關開支		
- 同系附屬公司	2,638	2,991
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	141,837	136,441

43.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a) 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年末餘額：(續)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及定期存款	7,479,079	7,583,573

這些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中的大部分同時構成了《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除中國石化集團、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買賣貨品及服務；
- 購買資產；
- 租賃資產；及
- 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按照相關協議所載的條款、市場價格或實際產生的成本或按互相協議向其他國有企業出售貨物及服務以及購買貨物及服務。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主要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取得借款。存款及借款乃根據有關協議所載條款釐定，而利率則按照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除在附註26中所披露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外，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43.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767	633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	5,310	5,583
酌情花紅(i)	9,726	11,91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46	2,027
	17,649	20,162

(i) 酌情花紅乃跟據績效考核及實際財務結果派發。

44.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項目對賬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項目的對賬，詳情如下：

	應付同系附屬 公司借款 – 短期	應付同系附屬 公司借款 – 長期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8,103	–	129,070	277,173
現金：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12,000	21,461	–	33,461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	(80,492)	(80,492)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	(6,248)	(6,248)
–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83,287)	–	–	(83,287)
非現金：				
– 簽訂新租賃安排	–	–	106,862	106,862
– 租賃安排的利息費用	–	–	6,248	6,248
– 租賃修改	–	–	(3,670)	(3,670)
– 匯兌差額	3,886	–	958	4,84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80,702	21,461	152,728	254,891
現金：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87,496	42,952	–	130,448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	(51,095)	(51,095)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	(11,014)	(11,014)
–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60,437)	(23,600)	–	(84,037)
非現金：				
– 簽訂新租賃安排	–	–	323,752	323,752
– 租賃安排的利息費用	–	–	11,014	11,014
– 租賃修改	–	–	(3,271)	(3,271)
– 匯兌差額	1,503	–	142	1,645
於2024年12月31日	109,264	40,813	422,256	572,333

4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以及法律實體的類別	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56,005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	100%	-	工程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寧波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100%	-	技術服務／中國
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承包、技術服務、設備銷售及租賃／中國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公司	沙特阿拉伯／有限責任公司	33,558 (18,000,000 沙特里亞爾)	100%	-	工程承包／沙特阿拉伯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美國公司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3,075 (500,000美元)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美國工程策劃研究／美國
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技術服務、合同能源管理及工程策劃／中國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馬來西亞公司	馬來西亞／有限責任公司	5,158 (360,700 馬來西亞林吉特)	100%	-	工程承包／馬來西亞
中石化上海醫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8,000	-	100%	醫藥、農藥、化工研究／中國
上海石化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33,640	-	100%	石化設備製造／中國
寧波天翼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	100%	石化設備設計、製造及安裝／中國
寧波天翼石化重型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	97%	石化設備製造及安裝／中國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泰國公司	泰國／有限責任公司	356 (2,000,000泰銖)	-	100%	工程承包／泰國
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500	-	51%	粉體工程服務／中國



4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其主要影響本集團期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重大部分。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份冗長。

4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安德路甲 67 號
網址：www.segroup.cn
郵箱：seg.ir@sinopec.com